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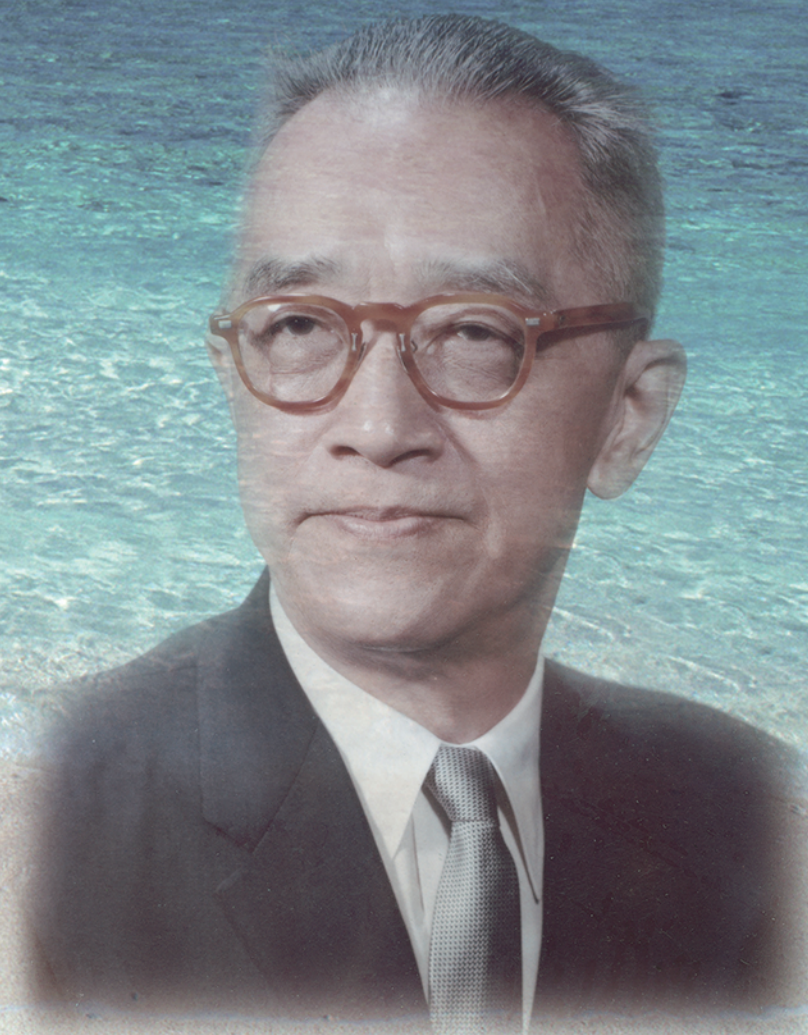
(学会内部交流，非卖品)

# 胡适研究通讯

2018年第2期 (总第42期)

胡适研究会编

2018年6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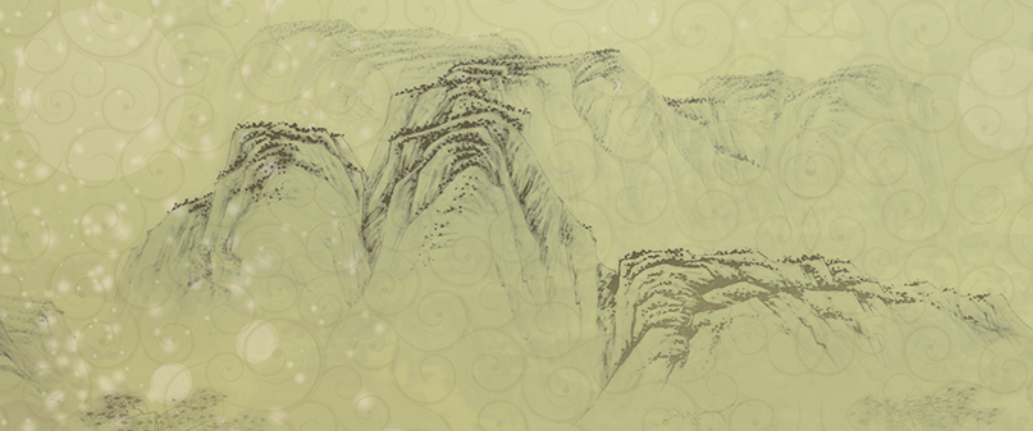


说公平话，给他做面子。若做了国府委员，  
 或做了一院一长，或做了一部一长，既然在  
 一个时期也许可做面子的作用，结果是毁  
 了我三十年养成的独立地位，而完全不能有  
 所作。结果是逼我们说公平话的地位也取  
 消了，用一句通行的话，成了政府的尾巴  
 也！你说是不是？  
 我说，这是国家的，政府的一个力量。这是  
 事实，因为我们做的是国家的事，是受政府  
 的指令办一件不办一件的事。如果

傅斯年先生  
 十分感谢  
 你的  
 话

孟夏久：我因为感冒发烧，发了几天烧，在床  
 上躺了五六天，大概那时我也没送你。冬秀  
 送了她回来，才得你的电报报告你已出院了。  
 那天（可）大概搭上午九点的特快车走的，下  
 午的特快车上就出了事故的案子！  
 你受托替我的医疗，我详细一细温，结论  
 是：我因为很愿意替国家的忙，很愿意替政  
 府的忙，所以不愿意加入政府。  
 我在野，——我们在野，是一个力量，对国外，  
 对国内，都可以替政府的忙，支持他，替他

1947年2月6日，胡适致傅斯年“失信”（1、2）



# 目 录

胡适《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问世考	陈先桦 (1)
<b>The Chinese Literary Revolution</b>	BY HU SUH (11)
胡适论文学革命的一篇英文佚文	席云舒 (14)
《胡适口述自传》(征求意见稿)	胡适口述 唐德刚整理 张书克重译 (18)
胡适序《燕京胜迹》	肖伊绯 (21)
胡适致傅斯年“佚信”发现记	肖伊绯 (25)
《胡适红学研究资料全编》拾遗	李宝山 (28)
丁文江的五通英文信	彭姗姗译 (34)
“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的算盘，然后方能作最大的努力”	
——胡适演讲稿《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之发现	马文飞 (39)



# 胡适《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问世考

陈先桦

**摘要：**胡适1947年9月28日发表的《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上承《非留学篇》，下启《国家发展科学培植人才的五年计划的纲领草案》，在发表前后就曾引发过巨大争论。然而此文的具体出台情形却从未被仔细研究过，以至于一些基本史实隐而不彰，学者论及相关问题时多有疏漏。这篇文章本不在胡适的写作计划之中，是他为回应对其“十年教育计划”的批评而作，其写作、发表均和独立时论社有密切关系。

**关键词：**胡适《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 独立时论社

《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是胡适论述教育问题的代表之作。围绕此文已有较多的研究，有人从胡适的思想脉络与人际交往中寻求其渊源<sup>1</sup>，也有人关注胡适“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所引起的论争<sup>2</sup>。然而，研究者却忽略了《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的一些基本史实：写作近因、写作时间、发表机制与发表平台等。由于基本史实不清，研究者在述及相关问题时多有疏漏。本文致力于考证这些问题，以展示更多更丰富的历史细节。

## 一、南京茶会首提建言

胡适日记中附有三张关于“十年教育计划”<sup>3</sup>报道的剪报，<sup>4</sup>其中提及他在南京已经向蒋介石和行政院长张群提出了关于此计划的建议。然而，研究者对胡适提出建议的详情均未深究，因而存在叙述模糊甚至错误的情况，笔者以为有必要加以厘清。

以两种胡适年谱为例，耿云志所编《胡适年谱》1947年8月26日条为：

“为筹备‘中研院’第一届院士选举事飞赴南京。在南京曾面见蒋介石，提出发展教育的十年计划。拟以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央大学、武汉大学、浙江大学五校为第一个十年计划的重点。18日，将此意撰写成《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发表在《大公报》上（9月28日）。此文发表后，为重点大学入选的问题引起了许多争论。”<sup>5</sup>

曹伯言、季维龙所编《胡适年谱》1947年8月26日条为：

“到南京出席中研院第一届院士选举筹备委员会会议。在会议期间，曾晋见蒋介石，提出发展教育的十年计划。〔《胡适向蒋主席建议十年教育计划》，载1947年9月6日《申报》〕”<sup>6</sup>

以上两段引文都有未尽之处和错误。第一，胡适8月底赴南京，除了参加中央研究院（以下简称“中研院”）第一届院士选举的筹备会以外，还参加了另外一个会议，即联合国教育科学文化组织（以下按当时习惯简称“联教组织”）中国委员会会议。第二，同是8月26日，前者的“飞赴南京”与后者的“到南京”同样具有词义模糊之处，这可能也导致了后来的研究者引用时犯错。第三，胡适在南京期间，不止向蒋介石提出了“十年教育计划”，也向行政院长张群提出过。第四，耿云志说胡适拟以北大等五校为第一个十年计划的重点，此说错误，北大等五校只是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重点扶植对象，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学校名单胡适并未提出。此外，“18日，将此意撰写成《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发表在《大公报》上（9月28日）”也有问题，详见下文。而且，围绕重点大学入选问题的争论也不是《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发表后才开始的，早在胡适将此计划透露给报界后就开始了，争论的内容也不限于重点大学入选问题。

由于以上两种胡适年谱出版时间较早，影响

较大，而后来者引用时不加细察甚至误读，因此经常犯错。在时间方面，两种年谱虽然用词有不明之处，但均没有胡适于8月26日向蒋介石提出建议之意，而后来很多研究者引用时均误以为胡适向蒋介石提出建议的时间是8月26日。<sup>7</sup>其实，只需翻阅当时几种大报对胡适行程的报道，这种错误就可以轻易避免。

1947年8月26日下午一点半，胡适乘“霸王号”飞机离开北平飞往上海，于下午五时到达上海，同机的有梅贻琦、钱端升、潘光旦、李书华、朱家骅等人。<sup>8</sup>也就是说，胡适并不是从北平直接飞往南京，而是从上海中转，而且报道也明确说明胡适除参加中研院院士选举筹备会外，还要出席联教组织中国委员会会议。27日晚，胡适等从上海乘车去南京，28日早晨到达南京。<sup>9</sup>到此，胡适于8月26日向蒋介石提出“十年教育计划”的说法即不攻自破。28日上午九点，联教组织中国委员会成立大会在考试院明志楼揭幕，胡适参加会议并发表讲话，提议邀请联教组织1950年（即孔子诞辰二千五百周年）来华开会。<sup>10</sup>当天晚上八点，胡适参加中研院第一届院士选举第四次筹备会议。<sup>11</sup>29日下午，联教组织中国委员会会议闭幕，胡适当选为执行委员，下午五点，蒋介石在励志社举办茶会招待胡适等与会委员六十余人。据报道，蒋介石于五点整携宋美龄进场，蒋简短致辞后由朱家骅发言说明中国委员会的性质及其工作。胡适位于蒋介石右边，“两人频谈文林琐事，状至愉快”，胡适再次呼吁借孔子二千五百年诞辰之机邀请联教组织在中国举行第五次大会，蒋介石立即表示赞同。随后钱端升就当时的局势发表了若干意见，五时三刻散会。<sup>12</sup>30日下午一时，蒋介石在其官邸再次宴请胡适等联教组织中国委员十余人，胡适“陈述魏德迈前在北平与彼谈话，曾有中国最好先由美国整顿完成后，再交还中国之语”，蒋介石闻之骇异。<sup>13</sup>

蒋介石于8月31日中午飞牯岭<sup>14</sup>，9月8日下午才由庐山返回南京<sup>15</sup>。胡适则于9月4日晚乘车离开南京，5日早上八点十五分到上海，候机返平。<sup>16</sup>5日胡适对记者表示，大学教育的十年计划

是其在京期间某次茶会上向蒋介石提出的。<sup>17</sup>由此可以断定，胡适向蒋介石提议“十年教育计划”的时间是8月29日下午五点，而且可以进一步推论，胡适此建议是私下向蒋介石一人提出的，并没有在茶会上公开提议，这件事很可能发生在两人“频谈文林琐事”期间。笔者如此论断的理由是，蒋、胡同在南京的时间不到四天，并没有发现在这期间二人单独见面的记录，他们只在29日下午的茶会和30日的午宴上见过两次，胡适所云“某次茶会”当指29日的茶会。两次见面时胡适公开发表的谈话内容报纸都有报道，但均没有涉及“十年教育计划”，因此计划当为胡适与蒋介石私下交谈时提出。更进一步，29日当天的茶会持续时间只有三刻钟，会上还有蒋介石、胡适、朱家骅与钱端升的发言，因此留给蒋、胡二人“谈文林琐事”的时间势必相当有限，胡适所谓计划的全部内容曾向蒋介石作过详尽的说明<sup>18</sup>也就值得怀疑了。

胡适9月7日到北平后曾提及，在南京时“十年教育计划”也向行政院长张群提议过。<sup>19</sup>由于胡适此段时间记日记不勤，张群的行程也不像蒋介石那样有案可查，因此无法得知此事的详细情形。

## 二、沪、平谈话及其最初反响

胡适9月5日到达上海，当天接受记者的采访时首次披露了“十年教育计划”。第二天的《申报》和《新闻报》登载了胡适的谈话，据《新闻报》的报道，胡适说：

“本人在京时，曾于某次茶会中会晤蒋主席，提供改善今后大学教育应有十年计划之意见。国家经济力量不足，势难做到普遍提高教育经费。本人提议在前五年采取偏私态度，预先选择五所大学，予以充分经费，使其发展，成为全国全世界有名大学。再过五年，再选择五所优秀国立大学，再予以充分发展之机会。目的必须做到学术独立。查本年共录取自费留学生一千二百余名，公费留学生二百余名，连同未考取公费而政府允以私费留学结购外汇者，共两千余人，每人以两千美金计算，共耗四百万美金。如以此四百万美

金用来充作五所大学之经费，必可使此五大学完善而成名。目前可以预先充实之五所大学，不客气的说，只有北大、清华、浙大、武大、中大。此五所大学战前已有基础，如集中经济力量，预先充实，必可成为世界有名学府。至第二个五年计划，须俟以后各大学自身发展如何而定。如此五年至十年，中国可望有五所至十所设备完善、学术独立之真正大学。日本维新时代，曾全力办两所大学，三十年后，始做到普遍发展地步。如今国家倒霉，大学教育办不好，不应悲观。假使与日本签订合同后，我们如有成千上万学生去日本留学，那才是最可耻。大学教育应做到学术独立。”<sup>20</sup>

《申报》报道说：

“他〔胡适〕告诉记者，这次在南京向蒋主席提供了一个十年教育的建议：在今后十年中，先五年，政府集中精力，以大批款项发展已经有了基础的五个大学，后五年再发展其他五个大学，使之成为国际上第一流的大学。先五年的五个大学，是北大、清华、浙大、中大、武大；后五年的五个大学，他说，现在还看不出来，就看各学校的努力程度了，假如国立大学不努力，在学术上没有成就，很可能是几个教会大学取而代之。博士认为与其每年花大宗外汇，送学生出国留学，不如把这些钱来发展国内的大学。日本维新后，集中精力，充实‘东京’、‘京都’两个大学的成绩，是个绝好的先例。现在学校多，力量分散，绝办不出成绩来。至此，博士作了一个预言，应该是一个警告：不久以后，中国将有成千上万的学生到日本去留学，那是极可耻呵！蒋主席可接受你的建议？博士笑了笑，我〔记者〕就告辞了。”<sup>21</sup>

胡适于9月7日早上乘“霸王号”飞机北返，钱端升同行，中午十二点三十五分抵达北平。<sup>22</sup>在接见记者时，胡适再次谈到了“学术独立计划”。他表示已在日前上海报纸上“放了一个小炮”。<sup>23</sup>胡适北平谈话与上海谈话的内容大体一致，但有更多细节。胡适提到每年留学费用须四百万美金，“但今年北大以五千人之大学，经费仅只一万五千美金，以许多钱用在送许多学生出洋镀金，则

等于不承认我们自己的学术可以独立。”胡适又以美国为例：“学术独立不是件难事，从前美国哈佛、耶鲁等大学学生，得到博士学位后，自己还认为学得不够，必须跑到欧洲去就学牛津、剑桥、柏林等大学，作专门研究，但后来美国终于在四十年中作到第一步学术独立的地位，第二步现在已为领导学术地位。中国现在专科以上的院校一百四十余所，形成‘大家同喝稀饭’的现象，如此下去，一千年也走不上学术独立的路。”同时，为避免误会，胡适又补充到：“所谓五校十校，当然十年中不是完全不顾及其他院校，意思是说政府应以全力帮助这几个大学。”<sup>24</sup>

9月8日，平津各大报纸均报道了胡适7日有关“学术独立计划”的谈话，9月9日，谈话内容通过中央社刊登在全国各地方的报纸上。就笔者目前所知，9月10日，有三份地方报纸同时刊发社论，率先回应胡适的“学术独立计划”。《华北日报》社论原则上赞同胡适的主张，认为“胡氏这个计划，不但富有意义，而且对于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将有重大贡献，值得注意。……我们觉得，今天与其花费大量的外汇，把大批学生送到外国去留学，不如用最高的代价，多多聘请各国第一流的专家学者来我国大学讲学，这样受益的人，要比留学生多得多。”但作者并未涉及五所学校的选择问题。<sup>25</sup>沈阳《中苏日报》社论也认为中国当时的留学政策确实值得检讨。有意思的是作者用中国工业与中国学术进行对比，认为中国工业与中国学术，不仅有相同的历史环境，而且它们既独立发展，又互相依赖：“中国的工矿业，能以其一部经费，特设技术研究所，或资助大学与其他研究机关，则中国学术研究自易精深而切于实用，工矿业所需用的技术与人才，亦可于本国解决，而不再求之于外国。”<sup>26</sup>广州《中山日报》社论同样认为胡适否定当时的留学政策“独具卓见，足以发人深省”，但并不以建立十所优良的大学即足以争取学术独立的观点为然。作者认为，学术的发达必须建立在高度的经济与文化发展水平之上，以中国脆弱的经济与文化基础，单依靠几所大学就实现学术独立无疑是异想天开。

社会进步是学术独立的前提，中国的教育制度过分注重高等教育而忽视了基本教育的普及，要想社会进步，必须加紧普及教育，“若以为办好几家大学便能争得学术独立，那就不免有点避重就轻舍本逐末了。”<sup>27</sup>

### 三、《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之写作

由上文可知，“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是胡适在茶会这种非正式场合向蒋介石提出的，而且也不是公开提议，而是在私下和蒋介石的“闲谈”中提出，或许我们可以说，此时的胡适对此计划并没有成熟的考虑，甚至他对计划能否实施也没有信心。

胡适在上海和北平相继发表有关学术独立的谈话后，受到诸多批评。他密切关注着舆论界对该计划的反应，其日记与档案中的诸多剪报可以为证。他对某些批评也有部分回应，但始终坚持其基本观点。9月28日，《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同时在多家报纸上发表。这篇文章是胡适对其“十年教育计划”的集中表述，也可以看作是他对批评者的总回应。

令人遗憾的是，胡适1947年的日记相当简略，其中提到此文的只有9月19日的一句话：“写完我的《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sup>28</sup>然而，这则日记似乎并没有受到研究者的注意，《胡适全集》的编者即认为此文是9月18日定稿的<sup>29</sup>。其实这是胡适自己造成的误会，因他在报纸上发表此文时，文末即自署“卅六，九，十八第十六个九一八周年纪念日”，《胡适全集》的编者在收录此文时，在文末保留了“三六，九，一八”，并据此判断此文定稿于9月18日，略去了后面的“十六个九一八周年纪念日”。欧阳哲生在编辑《胡适文集》时忠实原稿全录了胡适的文字，但并没有对其中的矛盾加以说明。<sup>30</sup>罗志田认为“胡适的民族主义情绪终其生并不稍减，只是隐与显的问题：早年很盛，专讲爱国；中岁‘作圣’心重，以‘外国传教士’自居，故此情绪颇压抑；晚年老还小，民族主义复盛。”<sup>31</sup>1947年是否算是胡适晚年暂且不论，但“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的确具有

浓厚的民族主义情感。笔者认为，胡适为了使文章更加引人注目，扩大此计划的影响，所以才篡改改成文时间，把它与“九·一八”这个人尽皆知的国耻日相联系。

由9月19日的日记可以看出，文章虽然是当天定稿，却不是一天时间写完的。要弄清楚它的写作及发表过程，必须提到独立时论社<sup>32</sup>。1946年7月初胡适回国后，很多人劝他恢复三十年代的《独立评论》杂志，但此时的客观环境与胡适的心态均使此事难以达成：《独立评论》没有稿酬，办刊的经费由社员捐资筹集，但战后公教人员生活贫困，此法已不可能实行；更重要的是，此时的胡适在国共斗争中早已失去了“独立”的地位，坚定地站在了国民党一边，从回国开始便极力避免发表有关时政的谈话，因此不可能再创办一个评论时政的刊物。但平津学人需要一个发表言论的平台，这便是独立时论社的起因。《独立时论集（第一集）》序言写道：

“在民国三十六年的春天，我们一些在北平教学的朋友们，觉得应该利用余暇，写写文章，对重要的时事问题，以独立的与公正的立场，发表一点意见。我们认为在目前我国情形之下，这是我们在教学以外应尽的一种社会职责。我们很希望我们的意见能够有助于国家政治、经济、社会、教育、文化及科学的进步。但是单独出版刊物是我们的财力所不许的；专给一地的刊物撰文，读者究竟是有限的；同时给各地许多刊物分别撰稿，我们的时间是不够的。因此我们决定仿照欧美专栏作家的办法，将文稿寄发国内外各地报馆同时发表，而文责仍由作者自负。”<sup>33</sup>

张佛泉也有类似的回忆：

“这时我们便商议了一‘发稿’的办法。这办法的要点是这样的：我们先集合若干位作家，每人在指定日期交二千字短稿一篇，文稿打成若干份，分寄各地报馆，指定在某日一齐刊出；各报馆订购稿件，按月寄付定额稿费。这样我们的文章便可以送到很多报纸读者的面前，我们仍然保持着说话的自由，并可以得到较高的稿费。胡先生极力支持这个计划。在一次会议中，这个发



稿社被定名为‘独立时论社’，大家推举了书琴兄、王聿修兄和我作干事。”<sup>34</sup>

胡适是独立时论社的灵魂人物，具体事务由崔书琴、张佛泉、王聿修、赵迺抃等人负责，仅《独立时论集（第一集）》中收有文章的撰稿人就有45人。独立时论社成立的确切时间不明，但第一篇文章（即胡适的“‘五四’的第二十八周年”）于1947年5月4日就登出了<sup>35</sup>。通过查阅《独立时论集（第一集）》目录可知，胡适5月给独立时论社供稿两篇，十月无稿，此外每月一篇，《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即是胡适9月提供给独立时论社的稿子。令人意外的是，胡适虽然在南京向蒋介石和张群提出了“十年教育计划”的建议，也在上海和北平发表了公开谈话，但他最初似乎并没有将此意形成正式文章的计划。胡适档案中有一封崔书琴致胡适的信涉及胡适供稿之事：

“本月的大作希望您能在十六日以前给我。关于题目，我就您已经谈过的意见，想出三个：①考试院的业务不妨授权各行政机关及省市府自己分别经办。②实行宪政□需要（两大）反对党的。您曾说过最好由国民党自行分做两个政党，而党团中人往往也主张以党团为两个不同的政党。现在党与团竟合并了，反对党更无着落了。这种情形对实行宪政有没有不良的影响呢？③现在全国各地正在举行选举，如果您根据几次在美参观大选的经验，提出国人应该注意的地方，我相信读者一定是很欢迎的。”<sup>36</sup>

此信末尾标注的时间是9月10日，没有年份，但根据内容可以确定为1947年。胡适是9月7日中午回到北平的，由此信可知就在这两天胡适还和崔书琴就9月份的文章题目交换过意见。但是崔书琴所拟三个题目无一涉及“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因此可以断定，胡适此时还没有立即将该计划付诸文字的考虑。那么，胡适是何时开始又为何开始写作《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的呢？

由于新闻媒介存在时滞性，在胡适与崔书琴商议写作题目的时候，舆论界对胡适计划的反应还没有被报道出来，在崔书琴写信的同一天才有

三篇社论讨论此事。这三篇社论都在一定程度上赞同胡适的计划，只有广州《中山日报》有较多的批评，虽然胡适档案中存有此三篇社论的剪报，但不能确定胡适是何时看到的。

第一篇真正署名并产生重大影响的评论文章是9月11《大公报》刊登的陈序经《与胡适之先生论教育》一文。陈序经与胡适商榷的地方有两点：五所重点大学问题与留学政策问题。关于大学教育问题，陈序经也反对国民政府当时“大量创办专门以上的学校，而不注重这些学校的质”。但他认为胡适离国十年，对国内的教育状况缺乏了解，对五所大学的选择缺乏依据：“若只凭着那‘一点偏私’的感情作用，而随便去提议，随便去推荐，这不只为了胡先生的地位与声誉而引起很重大的影响与不公平的结果，而且是失了胡先生的一向的‘拿证据来’的治学的精神。”陈序经指出胡适对大学教育的“量”与“质”的态度前后矛盾，胡曾一再引用抗战时期中国高等学校数目的增长作为中国高等教育发展的证据。而且战后的北大与战前相比也是重量不重质，北大的学院、学生都已大大扩展，胡适不但对整个中国大学教育缺乏了解，恐怕对北大本身也未见得了解。

关于留学政策问题，陈序经首先指出，每年四百万美元的留学费用和政府的浪费相比，恐怕是微乎其微，“胡先生对这些浪费，不加指摘，而却对于四百万美金的留学费加以非难，真令人莫测高深”。第二，中国大学的学术水平很低，专门人才和大学师资的缺乏问题，若不靠留学，只靠增加经费，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得到解决。充实国内大学固然重要，留学尤宜注意，因为世界学术尤其是自然科学日新月异。陈序经还以胡适为例说明留学之必要：从介绍新思想来说，康有为比不上梁启超，梁启超比不上胡适，胡适之所以还站在学术界的前线，是因为胡适懂得西文而且久受美国环境的熏染。而且陈序经还语带讽刺地说：“胡先生久住美国，不用时间去研究外国最新颖的哲学、文学，以介绍于国人，而在美国研究线装书，已不免使我们惋惜，然而连水经的研究，

也是以在美国研究为最宜，那么不仅日进千里的科学需要我们去美国去研究，就文明古国的国学，也要我们去美国去研究了。”<sup>37</sup>

陈序经之外，国府委员、中山大学前校长邹鲁的反应也产生了巨大影响。9月13日，邹鲁发表致胡适的公开信对胡适的计划提出商榷：

“适之先生有道：顷阅报载先生发表我国教育十年计划惠见，完成自己学术独立，远瞩高瞻，心长语重，无任钦佩。惟主张由政府规定第一个五年计划，全力协助五个大学发展，即北大、清华、浙大、武大、中大五校，限期成为国内最好及在世界有地位之大学，不知所言中大，是指南京中央大学？抑指广州之中山大学？如指南京之中央大学，则我北部有北大、清华二大学，中部有中央、浙大、武大三大学，而南部付之阙如，似不应偏颇若此；如指广州之中山大学，则首都无一良好大学，亦非所宜，想先生于此当另有卓见，至希明示，盖有以上同感者不仅一人已也。专此顺颂教祺。邹鲁敬启，九月十一日。”<sup>38</sup>

从表面上看，此信态度公允，只是询问“中大”具体何指并关切大学的地域分布问题，其实“亦非所宜”并非邹鲁真正关心所在，“不应偏颇若此”才是此信的重点，即为中山大学站台。面对陈序经的质疑与邹鲁的询问，胡适于13日作出回应：

“‘邹先生所询之中大，当系南京中央大学。第一个五年计划中提到国内第一流之五所大学，为本人私人意见，政府如何规定，另做别论。’关于计划中之大学分别区域问题，胡氏认为无此必要，如按区域指定大学，西北西南之广大地区内，岂非也须指定。胡氏认为如交通便利，则区域方面并无问题。胡氏继称，本人同意陈序经先生论文中‘外汇尚有其他方面之浪费’一节。胡氏举例称：‘如政府高级官吏出国考察，有随员一行达二十人者，动辄花费国家数十万美金。又如资源委员会如今其有四百高级职员在美国，所需外汇必不在少。……至留学生赴美入第一流大学深造，原无非议之处，然其入二三流大学者，岂非浪费外汇，如是我国学学术何有独立之可言。’”<sup>39</sup>

在质疑声中，五所重点大学的选择已经从“不客气的说”变成了“私人意见”，胡适的底气已经不足。其实，上引中央社电在涉及官员出国考察时已经做过模糊处理，《大公报》则如实进行了报道：

“平时我也认为政府所耗外汇太多。如冯玉祥，政府拨给六十万美金，李汉魂考察欧美，一行达二十人之多，卫立煌大约也在国外耗费得不少。资源委员会高级职员在国外的有四百人之多。我在美国作大使数年，作旅行讲演达四百次，都是未带一个随员，提了皮包自己走路，未替国家糟蹋一个美金。”<sup>40</sup>

然而，这几句话又给胡适带来意外的麻烦，引来冯玉祥与翁文灏的不满。与此处密切相关的是，当记者问到是否会作文回应陈序经时，胡适答称：“校务太忙，空了再说。”根据同一天《申报》的报道，胡适似乎料到还有人会对“学术独立计划”发表意见，故“欲留待日后作一总答覆”。<sup>41</sup>或许此时胡适已经有意将自己的意见写成一篇文章，但并不感到迫切。

另一方面，邹鲁对胡适的回答并不满意，14日再次发表谈话与胡适商榷五大学问题：

“……据此〔胡适的回应〕，则适之先生显然偏颇南方，并言区域无此必要，交通并非问题。殊不知某一地区有良好学校，则某一地区学术日益发达。况南北交通远隔，学生求学，显然发生难易问题。既然要政府全力协助五个大学发展，为什么北部中部可帮助，而南部独不可以帮助呢？况南部人力物力及现有文化都够得上帮助之资格，因此，我想胡先生虽然没有区域的问题，恐怕有成见问题。因为胡先生从前在香港大学受博士学位，在该校演讲，说是将来南方学术，要以香港大学为中心，来推广（大意如此）。重庆某教育会开会时，某大学校长谈，广东非学术区（大意如此），因为有此鄙视南方学术的成见，所以对南部就没有由政府全力帮助设立良好大学的主张。但不解胡先生既不主张帮助南部设立良好大学，何以又主张香港大学可为文化的中心呢？平心而论，中国学术，向来由北而南，当时南方学术水准或

许不及中北两部，自海禁开后，所有新学术及新思想，均由南而北，不仅革命思想由南方发动，即保皇思想亦由南方发动，所以我很想胡先生把向来对鄙视南方学术思想的成见，改变一改变，于政府全力帮助五个大学发展的意见，应该把整个中国思想低昂问题一切打消，将整个中国区域，就其学术条件，予以全力帮助，使无偏枯，才是办法。胡先生所言者，虽是他个人意见，不过这种意见，与各地学术发展有关系，所以我不得已有此商榷。”<sup>42</sup>

虽然同样没有明确要求将中山大学列入五所重点大学之中，邹鲁的意见比前次明确得多了，而且也犀利得多，不仅直言胡适对南方学术具有成见，而且暗示这种对南方的鄙视是一种党派行为，更是提起胡适 1935 年香港演讲的旧事<sup>43</sup>。胡适已意识到再作争论也无济于事，只能徒增意气，15 日对记者表示：

“吾人之教育十年计划，是从整个问题着眼，而不着重于某个小问题上。至于昨日邹鲁在公开信上所提诸问题，我不再作任何答辩。如果辩论下去，实与事无益。俟有暇之时，将个人主张撰专论公诸于报纸，作一总说明，以使社会人士，真正明了。”<sup>44</sup>

此则材料清楚地表明了两点：第一，9 月 15 日胡适已经打算撰写一篇专论作为总回应，但尚未动手撰写；第二，《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是由胡适发表“十年教育计划”谈话后的反面意见（尤其是陈序经与邹鲁）所激发出来的。我们已经知道，《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是 9 月 19 日完稿的，因此必是 16 日到 18 日之间开始撰写。然而，13 日还表示“校务太忙”15 日依然“俟有暇之时”的胡适，为何 4 天之内就迅速完成此文？<sup>45</sup>尤其是在他 7 日的北平谈话依然反响不断的情况下，为何就匆匆作出“总回应”？笔者认为，当与独立时论社的“催稿”有关。上文所引崔书琴致胡适的信中崔书琴要求胡适 16 日之前就把稿子交给他，由此可见，胡适 19 日写成此文都已经“拖稿”数日了。

不难想象，很多人对胡适的谈话并不感到满

足，希望胡适进行更详细的说明。9 月 22 日储安平在给胡适的信中说道：“许多读者来信，希望能读到先生十年教育计划的原文，不知先生能否公开？或者先生能就此事写一篇文章否？”<sup>46</sup>此前储安平多次邀请胡适为《观察》撰稿均未果，这次储安平希望胡适能把文章发表在《观察》上，然而储安平的希望还是落空了。

#### 四、《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之发表

无论如何，《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作为独立时论社的文稿于 1947 年 9 月 28 日发表了，但是这篇文章到底发表在多少份报纸上至今没有人说清楚。1948 年，胡适曾说：“当初我发表那篇文章，是在全国及海外五十八家报纸发表的，以便唤起别人的注意。”<sup>47</sup>学者注意到的只有南京《中央日报》、天津《大公报》等少数几份报纸。这个问题依然和独立时论社关系密切。

上文述及，独立时论社并没有创办自己的刊物，而是通过向全国合作报馆供稿的方式传达自己的声音。那么与该社合作的报馆有多少家呢？目前并没有发现该社的相关确切史料，但仍有一些片段可供我们参考。《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中收录了一份独立时论社的征稿启事，全文如下：

“××先生：我们同北大、清华各校的朋友们最近组成了一个独立时论社，寄发文稿到全国各地报馆同日发表。四个月来，成绩还算不错。现在与我们合作的共有二十五个城市的三十八家日报。这些日报拥有的读者合计起来要有好几百万人。每篇文稿除去用费及本社公积金外，可以有七十万元的稿费。

我们希望××先生也能参加我们的工作，每隔两个月寄一篇时论文章来。篇幅以二千五百字最为合宜。文章如果富于时间性，请用最快的方法寄给我们。我们的社址号：北平景山东街东老胡同五号。敬祝健康<sup>48</sup>”

这则启事没有标明日期，被编者附在崔书琴致胡适的五通书信之后，通过“四个月来”可判断大体写于 9 月初。笔者推测，此则征稿启事当是 9 月 10 日崔书琴致胡适书信的附件，因信中说

道：“昨天谈到请外埠名家为我们写稿的事情，我现在拟好了一个信底，您如果认为妥当，就由您具名发函邀请。发给什么人，请您自己决定。信打好后请您签名寄发。”在同一封信中，还可以得知几个合作报馆：“廿万元已经收到。民国日报社长卜青茂先生现在上海，下星期回来，那时询问究竟后再定如何处分办法。您的大作在天津向来是由三家同时发表的，但稿费是以三分之一计算。这样本来太便宜他们了。民国日报也许为了特别表示谢意才致送二十万元。……今天接到承德长城日报来信定稿，合作报馆又多了一家。南京和平日报方面，已找接洽的途径。”<sup>49</sup>天津的三家当是《民国日报》、《大公报》和《益世报》。由上可知，到9月10日，合作报馆已经有39家，而且即将达到40家。

另外，据张佛泉的回忆：

“全国各报馆已纷纷来订购独立时论社的稿件。不出半年的光景，定稿的报纸，竟增至六十五家，包括平、津、京、沪、长春、迪化、成都、大理、桂林、广州、台湾、香港、泰国等地的报纸。当时我们的读者，依保守的估计，亦不少于二百万人。写稿的人多半是北大、清华、南开等校的教授，南方的武汉、浙江等大学的教授也有被约写稿的。我们每月发稿十六篇，且曾增至二十四篇。”<sup>50</sup>

如果张佛泉的回忆准确，那么到1947年11月4日，独立时论社的合作报馆至少有65家。张佛泉此则回忆有价值的地方还在于透露了合作报馆所在的十几个城市。不过，依然无法判断胡适所言58家报纸的说法是否真实。根据种种线索努力搜寻，笔者已经找到21份发表《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的日报。<sup>51</sup>

章清在研究40年代的自由主义时也关注到独立时论社：“由于该社主要是通过联络全国38家报刊表达对国是的意见，所编辑的《独立时论》只以书刊的形式出版过一期，因此并没有产生太大的影响力。”<sup>52</sup>除了该社合作报馆并非始终为38家以外，章清对该社影响力的评价也有可论之处。由于独立时论社的文稿在报纸上发表时只署作者

之名，并没有标明来源于独立时论社，因而广大读者可能并不知晓“独立时论社”之名，从这个意义上说，其影响有限。但如果从读者数量上看，则该社影响力不可估量。据统计，1946年全国登记过的报纸共有984家，根据用纸量估计销量为二百万份，1947年全国报纸数量比1946年增加了百分之八十一。<sup>53</sup>即使1946年原有的报纸销量在1947年没有增长，但由于独立时论社的合作报纸均为全国各地的大报，因而它们的销量应当占据全国报纸销量的大部分，而且报纸的读者远比报纸的销量多，再加上香港、泰国等海外部分，张佛泉估计的两百万读者并不算夸张。虽然围绕胡适“十年教育计划”的争论在胡适沪、平谈话后就已经开始，但《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作为独立时论社文稿发表后，显然推动了这场争论的持续与发展。

## 五、结论

《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是胡适的一篇文章，但是它的基本史实清晰程度却与其重要性严重不匹配。以下几点以往学界较为忽略或者容易误解。第一，胡适向蒋介石提出“十年教育计划”的时间是1947年8月29日，并非很多学者误以为的8月26日，8月26日是胡适离开北平南下开会的日期。胡适此次南下不仅参加了中研院院士选举筹备会，还参加了联教组织中国委员会会议。第二，胡适原本没有写作《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的打算，然而，他的“十年教育计划”经广泛报道后，受到诸多批评，其中陈序经与邹鲁的批评影响尤大，因此胡适不得不作一篇正式的文章全面阐发自己的思想以作回应。第三，《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的完稿日期是9月19日，并非文末自署的9月18日，胡适篡改此日期的原因可能是想利用民族主义情绪引起人们对此文的重视。而胡适迅速写完这篇文章，应该与独立时论社的催稿有关。第四，独立时论社没有创办自己的刊物，《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是寄发数十家日报发表的，1948年出版的《独立时论集（第一集）》只不过是该社前几个

月所寄发文章的合集。

令人不解的是，“十年教育计划”关乎国家的教育方针和教育界的切身利益，胡适却在茶会这种非正式场合的闲谈中向蒋介石提出，不仅没有一份成文的报告，甚至连写报告的打算也没有。其中原因还需要学者进一步探究。

（作者系华中师范大学中国近代史研究所  
2016级硕士研究生）

<sup>1</sup>如：徐高阮：《一个学术独立计划的注解》，《新时代》第2卷第3期，1962年3月15日；胡明：《胡适关于大学教育设计述略——从〈非留学篇〉到〈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江汉论坛》1993年第3期；张剑：《学术独立之梦：饶毓泰致函胡适欲在北京大学筹建学术中心及其影响》，《中国科技史杂志》2014年第4期。

<sup>2</sup>如：徐希军：《教育资源如何分配：1947年教育界关于胡适“教育计划”的论争》，《安徽史学》2012年第5期；童亮：《学术为体、教育为用：胡适与1947年“学术独立”论战》，《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12期。

<sup>3</sup>“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十年教育计划”、“学术独立计划”名异实同。

<sup>4</sup>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6日，台北：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第306—310、315—317页。

<sup>5</sup>耿云志：《胡适研究论稿》，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364页。在修订本中，所引内容后面增加了对《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主要内容的介绍（耿云志：《胡适年谱》（修订本），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12年，第291页）。

<sup>6</sup>曹伯言、季维龙编著：《胡适年谱》，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89年，第662页。

<sup>7</sup>例如，研究围绕胡适“十年教育计划”的论争的徐希军与童亮均犯此错误。参见徐希军：《教育资源如何分配：1947年教育界关于胡适“教育计划”的论争》，《安徽史学》2012年第5期，第98页；童亮：《学术为体、教育为用：胡适与1947年“学术独立”论战》，《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12期，第155页。

<sup>8</sup>《霸王号南飞，胡适等赴沪》，《大公报》1947年8月27日第3版；《朱教长昨过沪返京，胡适梅贻琦等乘机南来，将出席中央研究院院士选举筹委会》，《申报》1947年8月27日第6版。

<sup>9</sup>《胡适等昨晋京》，《申报》1947年8月28日第6版；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8月28日，第304页；

<sup>10</sup>《联教组织中国委会昨晨在考试院揭幕》，《申报》1947年8月29日第6版。

<sup>11</sup>《院士选举筹备会已完成三项工作》，《中央日报》1947年8月29日第4版。

<sup>12</sup>《联教组织中国委会闭幕，胡适等当选执委，蒋主席茶会招待全体委员》，《申报》1947年8月30日第6版；《联

教组织在华开会，蒋主席表示极欢迎，昨茶会招待中国会委员》，《中央日报》1947年8月30日第4版；周美华编辑：《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稿本》第70册，台北：国史馆，2012年，第710页。

<sup>13</sup>周美华编辑：《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稿本》第70册，第711—712页；《主席昨午晚宴胡适梅贻琦等》，《申报》1947年8月31日第6版。

<sup>14</sup>周美华编辑：《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稿本》第70册，第716页。

<sup>15</sup>周美华编辑：《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稿本》第71册，第37页。

<sup>16</sup>《胡适今晨抵沪》，《申报》1947年9月5日第6版；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5日，第305页。

<sup>17</sup>《胡适谈建国根本要图，大学应有十年计划》，《新闻报》1947年9月6日第7版。此则报道胡适有剪报，见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6日，第306—308页，剪报有日期无报名。值得注意的是，胡适日记中“1947年9月6日”的标题是曹伯言根据剪报的日期所加，该标题除了四则剪报外无任何文字，实则其后的四则剪报位于9月5日内容之后。第三则剪报胡适已标明报名及日期，其内容与十年教育计划无关，据笔者查证，其余三则剪报分别出自9月6日的《新闻报》、《申报》及9月8日的天津《益世报》，前两则报道的都是记者9月5日对胡适的采访，第四则报道的是9月7日胡适的谈话。曹伯言所加标题可能并不符合胡适本意。

<sup>18</sup>《胡适自京归来，畅谈学术自主计划：少派些留学生锐意经营几所大学初步十年为期可以赶上世界水平》，《益世报》（天津）1947年9月8日第4版。此则报道胡适有剪报，见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6日，第315—317页，剪报上无报名及日期。

<sup>19</sup>同上

<sup>20</sup>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6日，第306—307页。

<sup>21</sup>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6日，第309—310页。

<sup>22</sup>《胡适今返平，定下月中再南来》，《申报》1947年9月7日第6版；《胡适自京归来，畅谈学术自主计划》，《益世报》（天津）1947年9月8日第4版。

<sup>23</sup>《学术独立：胡适返抵平谈十年计划，充实国内大学胜过留洋，争取世界地位必期达成》，《大公报》（天津）1947年9月8日第3版。此则报道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12页，无报名与日期。应当注意，《中央日报》把胡适的北平谈话当作是“首次发表其有关我国教育十年计划之意见”，有误，由此也可见胡适在上海的谈话影响很小。参见《与其送学生镀金，何不把大学办好，胡适谈教育十年计划》，《中央日报》（南京）1947年9月8日第4版。

<sup>24</sup>以上几条引自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6日，第316—317页。

<sup>25</sup>社论：《关于学术独立》，《华北日报》（北平）1947年9月10日第2版。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8页，报上标有“华北，Sept.10”字样。

<sup>26</sup>社论：《促进中国学术的独立》，《中苏日报》（沈阳）1947

年9月10日第2版。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6页，剪报上标有“九月十日沈阳中苏日报”字样。

<sup>27</sup>社论：《学术独立与教育普及——论胡适之先生的教育计划》，《中山日报》（广州）1947年9月10日第2版。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7页，剪报上标有“广州中山日报九月十日”字样。

<sup>28</sup>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8册，1947年9月19日，第317—318页。

<sup>29</sup>季羨林主编：《胡适全集》第20册，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226—230页；另见《胡适全集》第44册，第298页。

<sup>30</sup>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第11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805—808页。

<sup>31</sup>罗志田：《胡适世界主义思想中的民族主义关怀》，《近代史研究》1996年第1期，第237页。

<sup>32</sup>有关独立时论社的研究，参见郑志峰：《“独立时论”群体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3期；郑志峰、冶芸：《〈独立时论〉群体与〈时与文〉群体比较研究》，《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40卷第6期，2012年11月；许纪霖等：《近代中国知识分子的公共交往（1895-1949）》，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447—459页。

<sup>33</sup>胡适等：《独立时论集（第一集）·序》，北平：独立时论社，1948年。由此段话便可知晓，并不存在一个名为《独立时论》的期刊，徐希军认为1947年9月28日《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曾发表于《独立时论》，有误（参见徐希军：《教育资源如何分配：1947年教育界关于胡适“教育计划”的论争》，《安徽史学》2012年第5期，第106页）。

<sup>34</sup>张佛泉：《悼亡友崔书琴先生》，载张其昀等：《崔书琴先生纪念集》，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67年，第97—98页。张佛泉的回忆有不准确之处，独立时论社在约稿时，规定文章字数以二千五百字左右为宜。

<sup>35</sup>郑志峰以此为依据认为独立时论社成立于5月初（郑志峰：《“独立时论”群体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3期，第48页），不确。该社具有独特的发稿机制，首先要向社员征集稿件，稿件征集好后还要抄写、校对，其后再把文稿寄给合作报馆，各报馆于约定的时间同时刊发。这已经要花费一些时日，况且发表第一篇文章之前还有联系合作报馆等准备工作。

<sup>36</sup>耿云志主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3册，合肥：黄山书社，1994年，第542—543页。

<sup>37</sup>陈序经：《与胡适之先生论教育》，《大公报》（天津）1947年9月11日第3版。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4页，有报名无日期。

<sup>38</sup>《一封公开信，邹鲁函问胡适，中大系指南京中大抑广州中大，对胡所提教育五年计划的商榷》，《华北日报》（北平）1947年9月13日第3版。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2页，无报名与日期。

<sup>39</sup>《胡适复邹鲁陈序经，中大系指南京中央大学，官吏出

国考察滥费外汇太多》，《华北日报》1947年9月14日第5版。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3页，无报名与日期。

<sup>40</sup>《胡适再谈教育独立，惋惜政府所耗外汇太多，目前只求小环境的安定》，《大公报》（天津）1947年9月14日第3版。

<sup>41</sup>《胡适大学计划对各方反响将作总答覆》，《申报》1947年9月14日第6版。

<sup>42</sup>《邹鲁再函胡适之，商榷五大学问题》，《华北日报》1947年9月15日第3版。胡适有剪报，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胡适档案：0282-003，第2页，无报名与日期。

<sup>43</sup>相关研究参见：潘清：《1935年胡适南游与中国思想界的“新旧”纠葛》，《宜春学院学报》第35卷第5期，2013年5月。

<sup>44</sup>《对邹鲁质询，胡适不再答辩，将另作专论说明》，《世界日报》1947年9月16日第3版。

<sup>45</sup>《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不到三千字。胡适曾说自己作文很慢，很多人也认为胡适写文章不快，但江勇振则认为这是被胡适牵着鼻子走的结果，他称胡适是一个“游刃有余的作家”（【美】江勇振：《舍我其谁：胡适（第二部：日正当中，1917—1927）》，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13年，第78—83页）。不过此处的重点并不在于胡适写文章的速度。

<sup>46</sup>《储安平致胡适》，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研究室编：《胡适来往书信选》下册，香港：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83年，第239页。

<sup>47</sup>《胡适谈学术计划，先发展五个大学，目的在集中人才》，《大公报》（上海）1948年3月25日第8版。

<sup>48</sup>耿云志主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3册，第545页。

<sup>49</sup>耿云志主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3册，第542—543页。

<sup>50</sup>张佛泉：《悼亡友崔书琴先生》，载张其昀等：《崔书琴先生纪念集》，第98页。

<sup>51</sup>它们是：南京、上海、昆明《中央日报》（均第2版），天津《大公报》（第3版）、天津《益世报》（第1版），南京、兰州、台中《和平日报》（分别为第2版、第2版、第1版），北平《经世日报》（第1版），天津《民国日报》（第4版），沈阳《中苏日报》（第2版），承德《长城日报》（第1版），济南《大华日报》（第1版），南昌《中国新报》（第2版），汉口《武汉日报》（第2版）、《华中日报》（第1版），长沙《国民日报》（第3版），成都《新新新闻》（第11版），广州《中山日报》（第2版），以上均为9月28日；还有重庆《和平日报》（10月1日第2版）、迪化《新疆日报》（10月6日、8日第2版）。《新疆日报》6日有编者按：“本文原定9月28日发表，因航递稍滞，特于今日补登。”重庆《和平日报》情形当相同。

<sup>52</sup>章清：《1940年代：自由主义由北京走向前台》，高瑞泉主编：《自由主义诸问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第52页。

<sup>53</sup>曾虚白主编：《中国新闻史》（第6版），台北：三民书局，1989年，第452—453页。

## The Chinese Literary Revolution

BY HU SUH

*(A professor of the Peking Government University, a Ph. D. from Columbia, and a principal leader of the Literary Revolution. Besides, Dr. Hu is a recognized Chinese scholar.--Editor.)*

During the last several months much has been said about the “literary revolution” both in the Chinese press and in a number of English and French journals. While, as a worker in this movement, I am grateful to the sympathetic attitude taken by many writers, I must confess that much of the discussion betrays a hopeless confusion of the issues involved in the recent controversy. Issues which have little or nothing to do with the new literary movement itself, have been erroneously regarded as integral parts of it. We are accused of advocating French to take the place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of a wholesale condemnation of Confucianism, and even of justifying adultery and parricide! And a missionary writer in the *Peking & Tientsin Times* has attributed to us the creed of what he called A-three-ism, meaning “No government, no family, and no religion!” It is on account of this unhappy confusion that I welcome the opportunity to state, as clearly as I can, the real issues of the literary movement as such and also to present a few of the side-issues which have been distorted by our critics.

What has been called the Chinese literary revolution means simply a conscious demand for a living literature--a literature which shall be written in the spoken language (*pei hua*) and shall truly represent the life and aspirations of the nation. The literature that prevails to-day is a dead literature--a literature which persistently excludes the language of real life and is only intelligible to the classically trained few, but is totally inaccessible to the vast majority of the people. While it is exceedingly anxious that its verses should sound like the poems of Tu Fu of the eighth century and that its prose compositions should be strictly imitative of the style

of the Eight Great Masters of the Tang and Sung dynasties, it is least concerned with the fact that its productions do not represent the real life of the age and are unintelligible to the people. It is against this dead literature that the literary revolutionists are directing their attack. They maintain that the so-called literary language of China is no longer a sufficient medium for creative literary productions. “No dead language,” said one of them, “is fit for the production of a living literature.” And they strive to prove that the *pei hua* or “vulgate Chinese” is in every sense a living language adequate for the creation of a living national literature.

The last two decades have witnessed a growing consciousness of the need for a standardized national language as a means of popular education. A number of short-lived periodicals have been published in the spoken tongue for popular dissemination of useful knowledge. A few years ago, a conference of scholars and educators was called together to devise a pronouncing alphabet for the standardization of the spoken language. An alphabet of thirty-nine letters was adopted and is now being taught in a number of schools. But such half-hearted measures do not satisfy the literary revolutionists. They believe that it is impossible to standardize a language the use of which is barred from the literary works of the age. Unless, they say, it is made the language of our national literature, it will never become a national language in the true sense of the term. Practically all the modern languages of Europe, they argue, have been nationalized by their great masters of literature--by Dante and Boccaccio, by Villon and Rabelais, by Chaucer and Luther. Literature it is, they hold, and not any pronouncing alphabet or

pronouncing dictionaries which will eventually standardize the spoken language. So the slogan of the revolution is: "Produce a literature in the spoken language, and we shall have a national language of literary splendor as well as of practical value."

This then is the distinguishing characteristic of the new literary movement: it is not contented with employing the *pei hua* for mere purposes of elementary and popular education, but advocates its adoption as the medium *par excellence* for all branches of literature. And it is this vulgate encroachment upon the sacred realm of literature that has aroused the horror and wrath of the literati of the old schools. That the vulgate tongue can be effectively employed in prose composition has been sufficiently proved by the great novels of the last seven centuries. But, say our critics, such novels are not literature, for no classical master ever wrote vulgate novels. Accordingly, when Lin Shu undertook to translate Dickens and Rider Haggard, he made Oliver Twist and Nell and Micawber and Haggard's Zulu heroes talk in the language of Su-ma Chien of the second century B. C.! Little wonder that our literati hold up their hands in horror when we propose to write poetry exclusively in the spoken language. How can poetry, the holy of all holies in pure literature, be written in a language which has always been the language of the lowly and the vulgar and has never been refined by the usages of the literary class?

Of course there is no way of meeting such biased opposition except by actually producing good literature, especially good poetry, in the vulgate. Accordingly, after a year of heated discussion following my first article (published January 1917) on the need of a radical reform in literature, we decided to devote our monthly organ, *La Jeunesse*, to the publication of vulgate prose and poetry. I had begun in 1916 to write poems exclusively in the vulgate and called them "experimental poetry." This experimental attitude is shared by most of the vulgate poets whose number, I am happy to say, is rapidly increasing. We not only experiment with the language of poetry, but also with such elements as

meter, rhythm, arrangement of lines and stanzas, and method of treatment. One or two attempts have been made at *vers libre*, but most of us still write in rhymed verse, only with unprecedented freedom in rhythmic arrangement and method of dealing with poetic themes. We believe that the strict forms of old Chinese poetry are, inadequate for the expression of a varied and enriched content. The widening of the field of poetic material necessitates a proportionate emancipation of the poetic form, both in the linguistic and in the metrical phases.

These literary experiments have been carried on during the last fifteen months. It is by the fruits of our experimentation that we hope to be judged by our critics and by the nation at large. Meanwhile the movement for the adoption of vulgate Chinese as an effective instrument for writing, has spread with a rapidity far exceeding the expectation of any of its original sponsors fifteen months ago. At the present moment, a number of important newspapers and magazines in many cities from Peking to Shanghai and from Shanghai to Chengtu are publishing editorials and contributed articles in the vulgate--in addition to the three periodicals devoted to the cause, namely, *La Jeunesse*, *The Renaissance* and the *Weekly Review*.

From what I have said above, it is evident that the literary movement as such is simply a demand for an emancipation of the literary form, in particular a conscious demand for the adoption of vulgate Chinese as the only appropriate medium for all branches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But this movement has had its side-issues which have made it more than a merely formal change. I have referred to the "varied and enriched content" and to the widening of the field of literary material. What then is this widened and enriched content? It consists in new visions, new aspirations, new ideals in social and political thinking, and new standards of morality. The contact with modern civilization, the discovery of the individual, the rise of woman, and the political and the social changes which have taken place during the past ten years--all those have contributed to the great intellectual unrest of which the advocates



of the literary revolution are only a few standard-bearers.

To be specific, the *La Jeunesse* group has raised a number of social and religious problems and has stood for a number of reforms which, though exceedingly moderate from our own point of view, have nevertheless startled many a defender of the existing order. First of all, we have opposed all attempts to establish by governmental powers any religion or any system of morals as the one true standard of belief and conduct. This stand was taken by Chen Tu-shiu, founder of *La Jeunesse* and afterwards dean of the College of Letters in the Government University, who wrote fearlessly on the subject in those years when the cry for a constitutional establishment of Confucianism as the state religion was heard throughout the country. It has ever since been one of the main charges against us and forms the chief point of attack in the recent reactionary movement to oust Mr. Chen and his friends from the University.

Secondly, we have endeavored to expose by means of scientific evidences the many forms of superstition which have of late grown up under the disguise of “psychical research” and the search for an elixir of life and which have found many enthusiastic followers in Peking and Shanghai. The uncertainty of the political situation has driven many a timid mind to seek the comfortable company of such celebrated ghosts of Chuang Tse, Mo Ti and Mencius who, with the aid of a Chinese form of automatic writing, can be made to converse with their worshippers in “ruled” and symmetrical modern verses--a modernity which certainly puts the literary revolutionists to shame!

Thirdly, we have maintained that all religious creeds, be they Confucian or Christian, must be critically examined before they are accepted and acted upon. For this reason, we have criticized a number of the untenable superstitions both in Christianity and Confucianism. This, of course, has displeased many Christian missionaries as well as conservative Confucians. And the missionary writer in the *Peking & Tientsin Times* above referred to,

cited our reproduction of Haeckel’s criticism of the Virgin Birth as an evidence of our A-three-ism!

Fourthly, we have raised many questions concerning family ethics. The sacred notion of filial piety analyzed into its environmental antecedents and its resulting unwholesome influences upon the individual and society. And the question was asked: After two thousand years of talk about filial duty, should we not also consider the proper obligations which parents owe to their children? Naturally the mere raising of the question was sacrilegious! And my translation of Maupassant’s story *The Parricide* was interpreted to be advocating the killing of parents by their children!

Fifthly, with regard to women, we advocate, what has been called the “single standard” of sexual morality. If we require chastity and fidelity of our women, have they not a right to demand the same chastity and fidelity from us men? Moreover, we are strongly opposed to forms of legal and governmental encouragement of girls renouncing family life after the death of their *fiances* whom they have never seen, and of young women committing suicide after the death of their husbands. All this has been interpreted by our “pillars of society” as meaning to abolish sexual morality in *toto* and to justify adultery on the part of women!

These are some of the side-issues which our critics have often identified with the new literary movement itself. But it is obvious that these ideas belong to the still larger movement of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and have only an accidental connection with the literary movement. Indeed some of these issues--the criticism of Confucianism, for example--antedated the literary movement by a number of years. One may conscientiously support the movement for a vulgate literature without necessarily committing one’s self to any of these doctrines incidentally associated with its original founders.

But there is no denying that the literary revolutionists are at the same time co-workers in that still more significant movement of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which has made no little progress during

the past twenty years and is now slowly though surely at work to bring about "a trans valuation of all values," a critical examination of the old ideas and ideals so generally believed in but so little thought about. The political revolution of 1911-1912 was premature and its success was due only to the utter corruption and incompetency of its opponents. But the revolution of 1911-1912 would be a real failure if its success were not to pave the way for a

thoroughgoing transformation in ideas and thoughts which, and which alone, can best prepare the nation to intelligently and actively participate in the well-ordering of the republic. Therefore we take the stand that any undue attempt to suppress the people's freedom of discussion and publication must be regarded as an open betrayal of the cause of democracy in China.

Peking, April 12, 1919.

## 胡适论文学革命的一篇英文佚文

席云舒

1919—1922年，胡适先后写过三篇英文文章论“中国的文学革命”。第一篇题目叫 *A Literary Revolution in China*，刊登在1919年2月12日出版的《北京导报》(*The Peking Leader*)增刊“1918年的中国”(China in 1918)上；第二篇题目叫 *The Chinese Literary Revolution*，刊登在1919年4月19日的《密勒氏评论报》(*Millard's Review of the Far East*)上；第三篇题目叫 *The Literary Revolution in China*，刊登在1922年2月出版的《中国社会及政治学报》(*The Chinses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第6卷第2期上。第一篇和第三篇都收在周质平先生主编的《胡适英文文存》第一册和安徽教育版《胡适全集》第35卷里，第二篇却没有被任何文集收录过，是胡适的一篇较为重要的英文佚文。

在第一篇文章里，胡适开宗明义地指出：“在保守阵营里引起许多反对意见的‘文学革命’必定会取得完全成功，因为它意味着一种对‘活文学’——用白话写的、能够真实表现生活且为人们所需要的文学——的自觉要求。”文章随后分“第一枪是如何打响的”、“新的‘尝试诗’”、“这场运动是如何传播的”、“历史的依据”四个小节展开论述。他说：“以教育为目的而采用白话的运动由来已久，为了更通俗地向大众传播有用的知识，人们也曾用白话出版过许多短命的报刊。但

主张采用白话作为唯一合法的文学媒介，是最近才兴起的一场全新的运动。”1917年夏天《新青年》编辑部改组后，一律采用白话来出版，不仅发表了很多白话散文作品，还发表了许多采用口语写的诗，“尝试把口语当作诗歌媒介的一种可能”。很快，北京的《国民公报》、上海的《时事新报》都采用白话来写社论，《每周评论》、《新潮》等刊物也都专门发表白话文和白话诗。尽管文言的捍卫者都在反对白话文，但这场运动仍正在不断传播。他又以宋代程颐、朱熹等人的语录体哲学著作，《五代史平话》、《宣和遗事》等小说样本，元代《水浒传》、《西游记》以及元杂剧的发展，来证明“早在14世纪，当每一种文学的分支——从哲学论著到通俗小说——都用白话来书写时，中国就已经进化出了一种活的文学”。最后他得出结论说：为了表达丰富的内容，必须先确保文学形式的解放……如果我们真想给中国带来一种文学，一种既能表达我们这个时代的现实生活和思想，又能成为知识变革和社会变革有效力量的文学，就必须首先从那种死语言的枷锁中解放出自己。”

这篇文章中的大部分观点，我们都可以从胡适倡导文学革命时的中文论著中了解到，但有两点仍然值得我们注意。第一，就是他所说的“以教育为目的而采用白话的运动由来已久……但主

张采用白话作为唯一合法的文学媒介，是最近才兴起的一场全新的运动”。近年来，不少学者认为梁启超、黄遵宪等人在“戊戌变法”前后就已提倡白话文，因而主张把现代文学的起点前移到晚清。这就混淆了“以教育为目的而采用白话”和“主张采用白话作为唯一合法的文学媒介”之间的区别。梁启超等人提倡白话文，是为了教育和启蒙大众，使他们能简便地掌握参与“群治”的基本知识，但他们并不反对文人士大夫继续使用文言进行文学创作或解释儒家经典；而胡适倡导白话文，是为了解放文学的形式，使文学各分支全面采用白话，从而为现代中国建立起“国语的文学”和“文学的国语”。只有后者，才是现代文学区别于古代文学的根本标志。第二，胡适此文首次把“新的‘尝试诗’”和“历史的依据”相提并论，意味着文学革命不仅要有创作上的尝试，还要有历史的依据，他后来所做的大量古典小说考证，就是在为文学革命提供历史依据，而这些古典小说考证，又是他“整理国故”的一部分工作，“整理国故”正是此文写完之后不久，他在1919年11月的《新思潮的意义》中提出的，他晚年所总结的“历史的证明”和“实验的证明”——这是他对杜威“实验主义”方法的一个新的发展——可以说正是结胎于这篇文章中。

第三篇文章的主要内容，他都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等文章里谈过。稍有不同的是，由于他在第一篇文章中没有谈及欧洲各国国语及国语文学形成的历史，他在这篇文章里首先就从欧洲各国国语文学的产生谈起，比较了意大利语文学、法语文学和英语文学在三国国语形成过程中所起的作用，这三个国家都是先由作家采用某种方言进行文学创作，他们的作品得到广泛传播，从而使这种方言成为该国的国语。这也是他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所主张的“若要造国语，先须造国语的文学”这一看似悖论的观点的历史根据和理论根据。随后他又讨论了中国历史上白话文学的发展和官话方言的形成，此文对于官话方言的形成的论述尤为详细。最后他又一次指出，中国历史上白话文学，较之欧洲各国国语文学的发展，

缺少一个重要因素，没有这个因素，文言的权威就永远不会被摧毁，这个因素就是知识界公开质疑文言的权威，自觉地捍卫白话作为文学创作唯一合法媒介的地位。而1917年以来的文学革命提供的正是历史上所缺乏的这个因素。

但第二篇文章，即刊登在《密勒氏评论报》上的这篇英文佚文，内容与上述两篇文章不同。这篇文章是针对有关文学革命论争中的各种被混淆的问题——特别是针对《京津泰晤士报》上的一位传教士作者的批评意见而写的。胡适对文学革命和思想革命进行了区分，首先阐明了新文学运动的性质是一场解放文学形式的革命，但文学形式的解放又涉及文学素材领域的拓展，这些素材则包含了思想革命的种种问题，如社会和宗教问题、各种形式的迷信问题、家庭伦理问题、妇女问题等，这些属于文学革命与思想革命中的交叉问题，不应混为一谈。为了不使胡适的论述由于我的转述而产生遗漏，现将全文翻译如下：

在过去几个月里，中文报刊和一些英文、法文杂志上有关“文学革命”的报道颇多。作为这场运动的当事人之一，我很感谢许多作者的赞同态度，但我必须坦白地说，在最近的争论中，很多讨论都显示出令人失望的混淆迹象，一些与新文学运动关系不大甚至根本无关的问题，被错误地视为它的组成部分。我们被指控提倡以法语取代汉语、全盘地否定儒家思想，乃至为通奸和弑亲辩护。《京津泰晤士报》上的一位传教士作者把他所谓的“三无主义”信条归咎于我们，意思是“无政府，无家庭，无宗教信仰”！正是由于此类令人不快的混淆，我很乐意有机会尽可能清楚地陈述这场文学运动自身的实际问题，并纠正一些被批评者们歪曲的交叉问题<sup>1</sup>。

所谓中国的文学革命，就是一种对活文学——一种用口语（白话）写的、能够真实表现国民生活和愿望的文学——的自觉要求。现今的主流文学是一种死文学——一种顽固地排斥现实生活语言、仅能被极少数受过古文训练的人理解，而绝大多数人都完全无法理解的文学。尽管它恨不得把诗歌写得就像8世纪杜甫的诗，散文作品严

格地摹仿唐宋八大家的风格，但它实际上很少关心那样写出来的文学能否表现这个时代的现实生活，以及能否被人们理解。为此，文学革命家对这种死文学发起了攻击。他们认为，文言不再是文学创作的充分合用的媒介，“只有活的语言才能与活文学的创作相适应”。他们力求证明，白话或“俗语”<sup>2</sup>在任何意义上都是一种适合于创作活的国语文学的活语言。

最近20年来，人们越来越意识到需要有一种规范化的国语作为普及教育的工具。为了通俗易懂地传播有用的知识，人们用口语出版过不少短命的报刊。几年前还召开过一次学者和教育家会议，为口语的规范化设计了一套发音字母，采用了一套有39个字母的字母表，不少学校正在教授这套字母。但这种半吊子的措施并不能使文学革命家感到满意。他们认为，要想规范一种语言的使用，绝不能把这个时代的文学作品排除在外。除非把这种语言建成文学的国语，否则它不可能成为真正的国语。他们指出，几乎所有的欧洲近代语言，无不是通过它们的伟大作家——但丁和薄伽丘、维庸和拉伯雷、乔叟和路德——而成为国语的。最终使口语走向规范化的，是文学，而不是任何发音字母或字典。因此，文学革命的口号是：“国语的文学，文学的国语。”

这就是新文学运动的显著特征：它不满足于仅仅为初等教育和普及教育的目的而使用白话，而是主张将其作为所有文学分支的最佳媒介。正是这种白话入侵了文学的圣地，引起了旧派文人的恐慌和愤怒。过去7个世纪的长篇小说已充分证明，白话在各种非韵文的作品中都能得到有效运用。但我们的批评者却说，这种小说不是文学，因为古文大家从来不写白话小说。因此，当林纾着手翻译狄更斯和瑞德·哈格德的作品时，他让奥利弗·特维斯特、奈尔、米考伯和哈格德笔下的祖鲁英雄用两千多年前司马迁的语言来交谈。因此，当我们提出只用口语写诗时，古文家们要惊慌失措地出手阻挠也就不足为奇了。在古文家们看来，在纯文学中，诗歌是最神圣的，怎么能用一种未经文人士大夫阶层锤炼过的低俗语言来

创作呢？

当然，除非真正创作出好的白话文学，尤其是好的白话诗，否则就无法应对这种偏见。因此，在我的第一篇论述文学需要一次彻底改良的文章（1917年1月）<sup>3</sup>发表一年来的激烈讨论之后，我们决定用《新青年》月刊来发表白话散文和白话诗。我从1916年开始专门用白话来写诗，我把它称作“尝试诗”。这种尝试的态度是大多数白话诗人所共有的，我很高兴地说，他们的人数正在迅速增加。我们不仅要进行诗歌语言的试验，还要对韵律、节奏、分行、诗节以及表现手法等各种要素进行试验。我们已经做了一两种自由诗的尝试，但目前大部分人仍然写押韵的诗，只是在节奏安排和处理诗歌主题的方法上有了空前的自由。我们认为，中国古诗的格律形式不能充分表现丰富多彩的内容。诗歌素材领域的拓展，需要相应的诗体解放，无论是在语言上还是在韵律上。

在过去的15个月里，这些文学试验一直在进行。我们希望由批评家和全体国民来评判我们的试验成果。与此同时，采用白话作为写作的有效工具的运动，其传播速度远远超出了15个月前任何一位早期支持者的预料。目前，除《新青年》、《新潮》、《每周评论》这三种专门致力于这一事业的报刊外，遍布北京、上海、成都等许多城市的重要报刊都已采用白话来发表社论和文章。

根据前文所述，很明显，这场文学运动本身就是对解放文学形式的需求，尤其是对采用白话文作为现代文学各分支的唯一合用媒介的自觉需求。但这场运动所包含的各种交叉问题，使它变得不再仅仅是一个形式问题。我前面提到“丰富多彩的内容”和文学素材领域的拓展，那么这种拓展和丰富的内容是什么呢？它包括新的视野、新的愿望、新的社会理想和政治思想，以及新的道德标准。诸如与现代文明的接触、个人的发现、妇女地位的提升、以及过去十年发生的政治和社会变化等——它们带来了社会思潮的激荡，而文学革命的倡导者只是其中的少数几个旗手。

具体而言，《新青年》的同人们提出了许多社会和宗教问题，并支持一些改革，虽然从我们自

己的角度看，这些观点非常温和，但却令许多现有秩序的卫道士感到震惊。首先，我们反对所有打算通过政府权力建立任何宗教或任何道德体系作为信仰和行为的唯一正确标准的企图。这个立场是由《新青年》创办人、后来担任北京大学文科学长的陈独秀提出的，在全国响起了要通过宪法把儒教确立为国教呼声的那几年，他无畏地撰文论述了这个问题。<sup>4</sup>这一直是我们受到的主要指控之一，并成为最近保守势力要从北京大学驱逐陈先生和他的朋友们的的主要攻击点。

其次，我们努力通过科学证据来揭露各种形式的迷信，这些迷信最近在“精神研究”和寻找长生不老药的伪装下成长起来，并已在北京和上海找到了许多狂热的追随者。政治形势的不确定使许多胆小的人到庄子、墨子、孟子这些著名的魂灵那里去寻求慰藉，他们借助汉语的机械写作形式，在“规整”、对仗的摩登诗篇中去跟他们的信徒交谈——这种新式的东西无疑使文学革命家蒙羞！<sup>5</sup>

第三，我们坚持认为，一切宗教信条，无论是儒教的还是基督教的，在接受并奉行之前，都必须进行批判性审查。为此，我们批评了基督教和儒教中许多站不住脚的迷信。当然，这使许多基督教传教士及保守的孔教徒感到不快。上述《京津泰晤士报》的传教士作者就援引我们复述海克尔对于“单性繁殖”的考证，作为我们“三无主义”的证据！

第四，我们提出了许多关于家庭伦理的问题。我们分析了神圣的孝道观念的环境因素，及其对个人和社会的害处，并提出了这个问题：孝道被谈论了两千多年之后，我们是否也应该考虑父母对子女应尽的义务？自然地，仅仅提出这个问题也会冒犯神灵！我翻译莫泊桑的小说《弑父之儿》，就被解释为主张孩子杀害父母！

第五，关于妇女问题，我们提倡性道德的“单一标准”。如果我们要求妇女的贞洁和忠诚，她们是否有权要求男人也要有同样的贞洁和忠诚？此外，我们坚决反对法律和政府鼓励女子在她们从未谋面的未婚夫死后为他们守贞，以及年轻女性

在丈夫死后自杀。而这一切都被“社会栋梁们”解释为全面废除性道德并为妇女的通奸辩护！

这些都是经常被批评者认为等同于新文学运动自身的一些交叉问题。但显而易见的是，这些观念属于更大范围的思想革命运动，它只是偶然地与文学运动产生了关联。事实上，其中的一些问题——例如对儒教的批评——要比这场文学运动早许多年。一个人可以诚心诚意地支持这场白话文学运动，而不必为自己与这场运动的发起人之间偶然相关的任何信条担责。

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些文学革命家同时也是在过去20年里已经取得不少进展的更重要的思想革命运动的同路人，他们现在正稳步地为“重估一切价值”而努力工作，这是对那些陈旧观念和未经思考就加以信仰的观念的一次批判性审查。1911—1912年的政治革命是一场早产的革命，它的成功只是由于对手的彻底腐败和无能。但如果1911—1912年的革命没能成功地为思想观念的彻底转变铺平道路，那它就将是一场真正的失败，而这种思想观念的转变，将为国家开明地、主动地加入良序的共和体制做最好的准备。所以我们认为，任何压制人民的言论和出版自由的不良企图，都必须视为对中国民主事业的公开背叛。

1919年4月12日，北京

（作者单位：北京语言大学人文学院）

1这里胡适原文用的是“the side-issues”，直译应为“枝节问题”、“次要问题”，但根据后文的相关论述，儒教问题、家庭伦理问题、妇女问题等既是在文学革命之前就已发生的思想革命问题，又是文学革命的内容问题，甚至文学革命本身也被包含在范围更大的思想革命运动之中，因此它们是思想革命和文学革命中的交叉问题，而不只是文学革命中的枝节问题或次要问题。

2胡适这里用的是“vulgate Chinese”，直译应为“中文俗语”，此处是作为解释“白话”的拼音“*pei hua*”而使用的，因此译为“俗语”。根据胡适本人的中文表达习惯，他很少使用“俗语”一词，大多用的是“白话”，所以本文其他各处“vulgate”或“vulgate Chinese”均译为“白话”。

3指《文学改良刍议》。

4这里应该是指陈独秀1916年撰写的《驳康有为致总统总理书》、《宪法与孔教》、《孔子之道与现代生活》等文章。

5胡适这里用讽刺手法，批评那种认为西方文明是“物质

文明”，而中国文明是“精神文明”的保守观念。尽管这个问题直到1923年“科玄之争”以后才成为争论的焦点，但这种观点在当时的保守阵营那里却由来已久，他们认为中国的儒家、道家、墨家思想，以及按照古诗词的格律来写诗，都是一种“精神文明”，他们希望为这种“精神文明”找到一种长生不老药，使它永远延续下去。胡适认为

现代人持这种观点是一种耻辱。“新式的东西”一词胡适原文用的是“modernity”，今天一般译为“现代性”，但胡适这里所说的显然不是“现代性”，而是那种披着“精神研究”的新式外衣的古老迷信，因此这里译为“新式的东西”。

## 《胡适口述自传》

(征求意见稿)

胡适口述 唐德刚整理 张书克重译

### 第十五章 小事件引来了大革命

我接下来要讲的这一系列小事件，促使我提出了一种激进的文字改革方案：抛弃已死的文言文，采纳一种人民大众日常使用的、活的白话文，来作为教育的工具和文学的媒介。这都是一些小小的事件，而且纯属意外，却逐渐促使我采取了上述立场。我反对一切历史解释上的单因论。我经常开玩笑地说，历史上的偶发事件往往比经济生产力、性欲、上帝等“单因”更为重要。任何“单因论”都可以解释一切事情；正因为它们能够解释一切事情，所以它们也就什么事情也解释不了。

我要讲的第一件小事是：我写了一首诗，送别友人梅光迪先生赴哈佛求学。按照中国诗歌的标准，这首诗相当长，是友人之间非正式的打油诗。诗中我用了十一个外国人的名字：爱默生、霍桑、达尔文、拿破仑、加尔文、牛顿、爱迪生、培根，等等。另一个中国朋友，当时也在康奈尔大学读书的任鸿隽先生，也写了一首戏仿的诗来嘲笑我。任氏把我诗里一些外国人的名字串起来，最后说：“文学今革命，作歌送胡生。”对任氏这首诗，我不能轻轻放过。因为我那首诗的立意相当严肃，呼吁友人们关注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学的未来发展。我那首诗的最后说，改良中国文学，其贡献不亚于征服大自然（我称之为“缩地勘天”）。因而，在从伊萨卡到纽约的火车上，我又写了一首诗，来回任鸿隽。该诗表达了我关于“诗国革命何自始”的想法。那时候，我的想法还很模

糊。不过，这是我第一次写下相关的思考。我写到：“诗国革命何自始？要须作诗如作文。”这里我就不再重引全诗，详细解释如何“作诗如作文”了。我这首诗在朋友们中间引起了一场争论。梅光迪、任鸿隽以及其他一些人都参与了进去。梅氏认为，诗与散文是两种不同的文学，“文之文字”不同于“诗之文字”。辩论不得不继续下去。这场辩论，从规模上来说越来越广；从内容上来说在某种程度上也越辩越深入。朋友们越辩越保守，而我也就越辩越激进了。

我在哥伦比亚大学佛纳大楼安顿下来后，有了更多的时间对这些辩论进行严肃思考。今天回想起来，在1916年2、3月份，我对中国文学问题的认识经历了一场变化。当时，我形成了这样一个概括性的结论：整个中国文学的历史，只是工具变迁的历史——一种语言的工具取代另一种语言的工具，一种文学的媒介取代另一种文学的媒介。我还形成这样一个结论：中国文学的历史，同时也是活的文学形式逐渐取代僵死文学形式的历史。我认为，文学的生机与活力，取决于它充分利用活工具去代替已死或者将死工具的能力。当一个工具将死或者僵化时，就需要有变化，需要采用新的活工具。这就叫做文学革命。

1916年3月，我给当时在马萨诸塞州剑桥镇的梅光迪写了一封长信。我说，整个中国文学史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旧的语言工具在中古时代之后已经不再适用，已经不再能够表达当时人的思想和观念。因而，人们有必要求助于新的语言

工具。这种变化发生于唐朝。当时，散文体裁发生了变革，并且逐渐出现了一种新的文学形式：白话体的语录。这种新体裁首先被和尚们采用；后来的宋儒也用它来记录他们的哲学对话。最终，人们使用这种活的语言“白话”来填歌词、编戏剧、写小说（包括短篇和长篇）。因而我指出，这种用口语写成的活文学（这种文学在元代最盛），是人们不知不觉中造就的文学革命的最高成果。必须承认，是白话戏曲和白话小说使得中国文学重获新生。当时，我们普遍认为，所有伟大的长篇小说都出自元代。让我感到吃惊的是，我的历史分析方法被我保守的朋友、哈佛大学的梅光迪先生欣然接受了。

1916年4月，我写了一个较为详细的大纲，来谈论我对中国文学史的看法。我说，在中国文学史上，曾经发生过不止一次文学革命。诗歌方面，《诗经》以降的3000年时间里，就曾经发生了一系列革命；这些革命整体上是渐进的，不过有些时候也相当激进。散文方面，从老子和孔子那个时代（正是在这个时代，中国散文逐渐形成）开始，也发生了一系列革命。对中国文学进行历史研究，我特别重视戏曲、短篇小说、长篇白话小说这些活文学。我指出，在元代，一种活的文学形式已经出现在地平线上。不幸的是，明初再次出现的文学复古思潮打断和限制了这次文学革命。因此我说，如果元代文学革命的势头不被人阻止的话，中国可能早就发生一场文学革命了。其光彩足以和但丁领导的意大利文学革命、乔叟等人领导的英国文学崛起、马丁·路德开启的德国近代文学（马丁·路德将《圣经》译为近代德语，带来了德国近代文学的兴起）相媲美。

1916年4月，我对中国文学史逐渐形成了一个新认识、新观念：它不是一个一成不变的东西，而是一系列动态的变化（我称之为“革命”）。早在元代，活的白话文学就已经兴起；我认为这是中国文学史上的重要事件，意义重大。我还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在我们这个时代，唯一能够被称为活文学的，是我佛山人（吴趸人）、南亭亭长（李伯元）、洪都百炼生（刘鹗）等人的作品，比如《官

场现形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九命奇冤》以及《老残游记》等等。

那时候，我填了一首词《沁园春·誓诗》。在这首词中我坦言：“文学革命何疑！且准备擎旗作健儿。”那年夏天，我去俄亥俄州的克利夫兰市参加“第二次国际关系讨论会”。在来回的路上，我都在伊萨卡短暂停留，和在那里度暑假的众友好再叙友情。其中包括：任鸿隽、唐钺（未来的心理学家）、杨杏佛（杨铨，后来成为中央研究院的创始人之一），等。我们讨论了中国各方面的问题，尤其是如何改良中国文学的问题。之后，我在日记中记下了我关于此一问题的谈话要点，共有九项。这九点比较准确地概括了我的立场，我在这里重述一下：

一、文言在今日是一种半死的文字。

二、今日之白话是一种活的语言。

三、白话并不鄙俗，俗儒乃谓之俗耳。（当然，现在我已经意识到，“俗”【vulgar】的本意只是说它是属于大众的、属于民间的。“vulgar”和“folk”在词义上是同源的）

四、白话不但不鄙俗丑陋，而且甚优美适用，完全能够传情达意。凡言语要以达意为主，其不能达意者，则为不美。

五、凡文言之所长，白话皆有之。而白话之所长，则文言未必能及之。

六、白话并非文言之退化，乃是文言之进化。其进化之迹为：（一）从单音的进而为复音的；（二）从不自然的文法进而为自然的文法。我并且举出了语法变迁的例子。多年后，我还专门写了一篇文章，讨论语法演进的历史；（三）文法由繁趋简，比如，人称代词的数量减少了；（四）文言之所无，白话皆有以补充。

七、白话可产生第一流文学。白话已经产生了小说、戏剧、语录、诗词等第一流文学。

八、白话的文学可为中国千年来仅有之文学（小说、戏曲，尤足比世界第一流文学）。其非白话的文学，如古文，如八股，如札记小说，皆不足与于第一流文学之列。

九、文言的文字可读而听不懂；白话的文字

既可读，又听得懂。因而，白话这种形式可以用于演讲、授课、笔记等需要听众听得懂的各种场合；文言则做不到这一点。今日之所需，乃是一种可读、可听、可歌、可讲、可记的言语。要读书不须口译，演说不用笔译；要施诸讲坛舞台而皆可，诵之村姬妇孺而皆懂。不如此者，非活的言语也，决不能成为吾国之国语也，决不能产生第一流的文学也。<sup>1</sup>

以上九点记录在我1916年7月6日的日记中，很好地概括了我对中国文学革命的主要看法。所有这些严肃的讨论，以及我自己的历史性研究，其实只是源自一个纯粹的小事件：我写了一首送别诗，送梅光迪先生赴哈佛大学求学。这就是我经常说的：偶然发生的小事件往往会引出具有历史性意义的大事情来！

现在我来说说另外一个小事件。这一件小事引发了另外一连串的争论，最终促使我决定：再也不写中国旧诗了，要写就写白话诗。大概与我写下上面九点想法同时，我收到一封从伊萨卡寄来的信，信中告诉我一件发生在凯约嘉湖上的小事故。1916年7月8日，我的朋友任鸿隽、陈衡哲（瓦萨女子学院的学生）、梅光迪、杨铨、唐钺等人在凯约嘉湖上划船。忽然来了一场风暴，他们急忙靠岸，但是雨已经开始下了；匆忙之中，他们差点把船弄翻了。尽管没有发生伤亡事故，大家的衣服都湿了。对于这些中国留学生来说，这也算是一件险事了。任鸿隽写了一首《泛湖即事》诗，来记载这件事情。他把这首诗附在信里一起寄给我，要我批评。这是一首古体风格的四言诗，里面用了一些陈旧的字比如“言”字（几年前我曾经写过一篇文章，专门解释《诗经》中“言”字的最初含义）。

我不赞成任氏把这些古字混入现代语言的做法。我给他写了封回信，说他的诗不算太好，诗里的文字不协调。任氏不能接受我的批评，尤其是对于我所说的“3000年前的死字”，更是感到不服。于是争论再起。我可怜的朋友任鸿隽只是提出了温和的抗议。极为有趣的是，哈佛大学的梅光迪先生则为任氏打抱不平，写了一封很激烈的

信批评我的观点。那时候梅氏正受到保守主义文学批评家欧文·白璧德教授很大的影响。因而他反对我关于中国文学所有激进的观点。他认为，语言必须经过第一流诗人的锻炼打磨，才能成为诗的语言；文学的语言，尤其是诗的语言，必须经由第一流诗人和大文豪加以美化和提炼。接下来，梅光迪对我的观点提出批评。梅氏发生的变化很有意思。他那保守主义的态度和激烈的语言使我想和他开开玩笑。于是我写了一首近百行的白话游戏长诗（在我写过的诗中，这首算是最长的了），来回敬梅氏。开篇我描摹了梅氏生气的样子。接着，我讨论了活语言与死语言的不同，并且开玩笑地举了很多例子，来反驳他“文字哪有死活”的说法。我特别提到了他“语言必须经过第一流诗人长时间锻炼提升”的观点。我说，这正是我想做的事情。我们这些当代的诗人与作家，正应该采用俗字俗语，经过长时间的使用，把这些所谓的俗字俗语，提升到文学的语言、诗的语言的高度。

我这首“打油诗”惹得任、梅二君大为恼火。他们二人都写信给我，嘲笑我企图做白话诗的想法。不过我也发现，在二人的长信里有一个共同的地方，那就是，他们都承认，白话可以有效地运用到许多方面，比如故事、短篇小说、长篇小说乃至民间歌谣，却不能用于写诗。比如梅氏说，文学形式不同，情况也有所不同。在长篇小说和民间歌谣领域，白话确实有其用武之地；但是在散文尤其是诗词方面，白话千万用不得。任氏的信里则说，白话自有其用处，比如，“作小说演说等，然不能用之于诗。”因而我得出结论，这一年多来的争论现在逐渐缩小为这样一个中心问题：白话可以用于其他许多文学形式，却不能用于写诗；写诗必须使用经过锤炼的文言文。

因而，除了诗这一最后的堡垒外，朋友们都已经在其他各领域向白话缴械投降。现在的问题是：必须用全力去争夺这一最后的堡垒。我首先给他们的反对理由排排队。他们的第一个理由是：没有哪个中国诗人专门使用俗字俗语来写诗；我只能举出一首诗——甚至只是一首诗中的几句一



一是用白话写的。因而他们振振有词地说，白话诗的数量实在太少了。他们给出的第二个更为强有力的理由是：从来没有哪位中国作家有意识地使用白话来作诗作文。大多数诗人只是随兴之所至，偶尔写写白话诗，或者只是无意识地在诗中写下一两句白话。潜意识里，他们鄙弃用白话写诗，自然也就不会积极地、有意识地提倡以白话入诗。研究朋友们的反对理由后，我的结论是：说服他们的唯一方法是，我必须以身作则，有意识地专门去尝试用白话写诗。

1916年7月底，我写信给朋友们说，白话肯定可以用于写诗；尽管以前创作的白话诗不多，现在我们可以多写；因而，我们现在要做的事情就是，有意识地在诗的领域进行白话的试验。即使我们一而再再而三地失败，我们也应该尝试下去，以便最终确定，白话究竟能否用于写诗。在7月26日致任鸿隽的信中我这样说道：“吾志决矣。吾自此以后，不更作文言诗词。吾之《去国集》乃是吾绝笔的文言韵文也。”<sup>2</sup>8月4日，我再次致信任氏，说：“文字者，文学之器也。我私心以为文言决不足为吾国将来文学之利器。……今尚需人实地试验白话是否可为韵文之利器耳。”我接着说道：“我自信颇能用白话作散文，但尚未能用之于韵文。私心颇欲以数年之力，实地练习之。倘数年之后，竟能用文言白话作文作诗，无不随心所欲，岂非一大快事？我此时练习白话韵文，颇似新辟一文学殖民地。可惜须单身匹马而往，不

能多得同志，结伴同行。然我去志已决。公等假我数年之期。倘此新国尽是沙碛不毛之地，则我或终归老于‘文言诗国’，亦未可知。倘幸而有成，则辟除荆棘之后，当开放门户，迎公等同来莅止耳。”可以说，在7月底8月初的时候，我已经决定只写白话诗了。在我还没有写出白话诗之前，我就已经决定，我的下一个诗集取名为《尝试集》。这个题目显示了约翰·杜威实验主义的影响，并且表明，我要将实验主义应用到文学改良运动之中。实验主义告诉我，所有的理论都只是假设，只有经过验证才能认定为真理。验证某一理论的唯一方法是，想出该理论应用的各种可能情况，然后进行试验，看看该理论能否解决最初面临的难题（正是因为存在这一难题，才促使我们寻求解决问题的方案）。

可以说，我有关活的白话文学的理论是一个假设；该理论在长篇小说、短篇小说、元代戏剧以及民间歌谣等领域已经得到验证。剩下的领域，是我诗友们所谓的“纯诗”。我的理论能否适用于该领域，我决心通过一段时间的实地试验，来予以验证或者予以否定。

<sup>1</sup> 以上内容参见胡适1916年7月6日的日记。

<sup>2</sup> 英文版中，此处的引文中还有这样一句话：“From now on, I shall write no more Chinese poetry in the classical language.”这句话和前面的意思重复，并且为中文原信所无，此处不译。唐译本中，此信漏引。

## 胡适序《燕京胜迹》

肖伊绯

1927年，在北京开设了语言学校的美国人怀特（Herbert C. White），挑选出他在北京居留期所拍摄的70幅照片，汇辑为一部画册，交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印制出版。此书名为《燕京胜迹》（Peking the Beautiful），装帧极为精致。

此书开本巨硕，长宽幅面尺寸达40×32cm，

直观上讲就是一部豪华影集。封面乃深蓝色绸面烫金织印，书脊及封底绸面正中均烫金织印篆书“燕京胜迹”四字，外覆彩印封套；内页则选用高档手工纸，一页一图印制，与图页对应一页则为此图之英文介绍，图文左右对开，极尽图像之美观，观览之舒适。此书共收录70幅北京景物照

片，黑白照片为主，间或亦有手工上色之彩色照片。照片以建筑风景为主，主要景点包括：颐和园云辉玉宇坊、玉带桥；北海堆云积翠坊、九龙壁；正阳门城楼；玉泉山；观象台；端门；明陵；圆明园遗址；万寿山；南海瀛台；玉塔寺；午门；东岳庙；西山；御苑宝塔；大成殿；天坛；喇嘛寺；天安门；碧云寺；太和殿；皇后御寝；西便门等等。

此书另一特别之处，乃是邀请了著名学者、新文化运动旗手，当时已蜚声海内外的胡适为之撰序介绍。因序言以英文写成，加之年代久远，原书不易寻获，故迄今尚少有研究者提及，《胡适全集》亦未收录，可称“佚文”。为此，笔者不揣陋简，试译此序全文如下：

裴丽珠（Juliet Bredon）在其所著的颇具价值的《北京》一书序言中，非常谦逊的说过，“对北京真正的欣赏，绝不可能来自西方人的视野……自从了解了中国古老的历史，对于中国人的性格与信仰有了无限同情，对于中国老百姓的俗谚与民谣、街头的小调、工友间的谈话有了足够亲切的了解之后，就会发现，这些东西对于了解北京的作用，实在是下于那些学者的思想与统治者的意图。”

在此，我完全同意这样睿智的判断，我希望为作为一位西方游客的裴女士对北京所作的考察做一点补充。在她看来，西方游客对北京的欣赏，无论是从北京城的艺术之美还是建筑之美方面，都远远超过了北京本地人。当然，中国人自己对北京的爱绝不会比一位西方游客的爱少，但扪心自问，我们会发现我们自己之所以与北京紧密相联，是因为这里的气候与明媚的天空，或是因为这里的地界广阔，或是因为这里的社会氛围；确实很少有人注意到什么艺术之美或建筑之美，能超越上述这些考察。

在此，可以列举部分中国人缺乏鉴赏力的几个显而易见的原因。数个世纪以来，皇家的宫殿与园林，对于民众而言皆是禁地，甚至对于高级官员而言，也是如此。在这里，每一个地方都有城墙，这些墙对于民众而言，极为不便，他们为

了进南门，不得不先走出北门！民众每天看到的只是衰朽的帝国景象，以及红色的城墙与黄色的殿顶，这些东西对他们毫无魅力可言。帝制时代的诗人与文学家，在这座城里也无处可游，只能去陶然亭里聚会——这是一处位于城市南端荒地上的小亭。所以，那时的北京人无视建筑之美，是因为这些东西与他们自身毫无关系。

然而，真正的解释，还需深入与触及到这个国家的哲学与文艺背景。中国人是注重实际、讲求实用的族类，由于过于专注于实用与功利方面的考虑，始终固守着物件如无实用之价值，便无艺术之美的思想立场。孔子就曾因为强调音乐与舞蹈的重要性，而受到墨子学派严厉的批评。然而，即使是孔子自身，也受到过实用主义的束缚。他在颂扬传奇的禹王时，有一个特别的描述，称其“身居陋室，却终生致力治理水灾”。（译者注：此语即“卑宫室而尽力乎沟洫”，出自《论语·泰伯》）这就十分逼真的为传奇君王尧与舜，勾勒出了一张居所图景，那是茅草屋顶的房子，还有土门石阶的形象。（译者注：此语即“尧之王天下也，茅茨不剪，采椽不斫”，出自《韩非子·五蠹》）这些德行简朴的事例，被历代文人大臣频频引用，皆是用于表达反对专制者建筑豪奢、大兴土木的意愿。

自然主义哲学家（通常被称作道家），也是反对发展精深的艺术。老子在这方面是最为坚决者，他谴责所有让人们远离自然的文化。对这些哲学家而言，自然就是一切，而艺术却是反自然的，就是有害的。事实上，这种以“自然”去反对“艺术”的思想立场，却又从自身内部催生出了独特的艺术形式。事实上，这样的思想立场，对后世产生的“自然诗派”影响极大。他们为静默的花朵与潺潺的小溪歌颂，为雄壮的山川，也为农夫与织工的生活歌颂。从自然主义诗人中又诞生了自然主义画家，他们是绘制自然诗意的画家，他们可以从一棵树中发现美与人性，然后赋予其个人的情感与思想，通过独特的艺术技法表达出来。当然，这样表达出来的“自然”，是碰巧能够打动他们的那一部分“自然”。

正如自然主义哲学家经常居住在茅屋陋室中一般，自然主义艺术家提取灵感的方式，往往来自于崎岖的山石、低垂的柳树、雄壮的松树。建筑之美，引不起他们的兴趣，因此，建筑学也无法跻身美学之列。木匠与建筑师的工作，被认为不过是为了迎合财富与权力，其技艺亦皆是显露浮夸与奢侈罢了。

自然主义的哲学与艺术传统，协力促成了中国人忽视所有建筑艺术的宏伟与壮丽的习惯。由于这一思想立场在一部分艺术家与智识阶层（不包括风景画家）中长期保持一致，使得中国建筑学直到今日，还被视作只是木匠的建筑行业而已。他们一直在学习《营造法式》，这是一部初版于1103年的关于建筑方法与图样的书；这一现象表明，数个世纪以来，中国建筑学在实践上几乎没有任何变化，对于帝制时代的木工实践也没有任何进步与超越可言。艺术家们轻蔑的忽视中国建筑，崇尚实用的儒家学派更常将其视作经济上的奢侈浪费，认为大兴建筑就是挥霍人民血汗。如今，北京建筑的富丽堂皇，他们不还是以这种传统观点视之吗？

譬如夏宫（译者注：即颐和园），一直被视作那个邪恶的皇帝遗孀（译者注：即慈禧太后）从海军军费中挪用24万两白银所建造。真正豪壮可观的班禅喇嘛纪念塔（译者注：即建于北京德胜门外的西黄寺中的清净化城塔），被裴丽珠视作北京现代石雕中的最杰出作品（本书第49页），而中国人则会认为，此塔与同类建筑并无本质上的差异，唯一的差异是其巨大惊人的奢侈与浪费，且花费这笔钱的建筑竟然还是为了纪念一个野蛮庸俗的宗教领袖。再来看长城，被视作世界第七大奇迹，但千百年来贯穿于长城的主题却是数以千百计的哀歌与抗议，里边有无数的、无名的奴隶与劳工的悲剧，中国人一直在谴责因之而起的战争与贪欲。正是战争与贪欲，才使得长城千百年来一直在修建与重建。

对于西方游客而言，所有这些关于艺术与道德上的预判，都只是事实的一部分。他首度旅行，来到了北京，就会爱上了北京。他为红色的城墙、

各色的店招、美丽的荷花池、巨大的柏树，尤其会为那富丽堂皇的建筑之美感到惊喜。他渴望通过本国大使馆的批准，去参观那些庙宇与宫殿，直到最近几年，这些地界对公众都还是关闭的。不久，他得以探看冬宫、夏宫与行宫，以及更远一点的西山上的庙宇。稍后，他又去长城和明陵。之后，他开始租房，要住下来了。他在北京工作，依然不能让自己置身于这座城市的美景之外。他还要深入学习这些建筑背后的荣耀历史，那些关涉宗教、权力与财富的过往。

作为北京的热切仰慕者，这本《燕京胜迹》的作者怀特（Herbert C. White），是上海时代标记出版公司的艺术总监。他于1922年抵达北京，在其兄弟创办的北京语言学校待过一段时间。兄弟俩发现，自从到达北京的第一天开始，他们都深深的爱上了北京。在为期一年的中文学习生活中，他们利用每个假期和闲暇的每一分钟，去参观那些与艺术、建筑学有关的名胜古迹。在这一年时间里，他们在北京及近郊拍摄了700张。

自从到上海任职之后，怀特先生每年夏天回北京一次。如今，他搜集的照片已达3000张，这本影集里所展示的正是其中的70张。1925年，他的两张照片，荣获亨德森摄影比赛（Henderso Photographic Competition）一等奖。这两张照片，印在这本画册的第一页和最后一页上了。

起初，使用格莱弗莱克斯（Graflex）相机拍摄，怀特先生感到有些困难。因为拍摄物体要么距离太远、要么自身尺寸过于宽大，普通相机很难适应这样的拍摄。对艺术的执着之心，使得他尽可能改善装备，以便应付各种紧急情况。书中第87页，有一张醒目漂亮的照片，展示着宫殿与大理石桥，没有特殊镜头的帮助，是不可能完成拍摄的。又如那张神奇的钟鼓楼照片，是从白塔上遥望而成的景观（第41页），这也只有在特殊装备下的相机才能拍摄下来。

这些照片有一些将成为历史记录。譬如第33页的圆明园大喷泉遗址照片。这就是一个案例，说明如今消失了的景象，可以用照片来记录。关于圆明园，记得一位耶稣会神父曾于1767年写过，

称“世间没有什么东西能与这座园林相媲美，它代表着世界园林”，而它毁于1860年的战争。如今留给世人的遗址，只有巴德尼(Attiret)大喷泉等几处尚可观摩。遗憾的是，这座融汇中西风格的园林建筑之美已不可见，只有一小部分遗址可以通过现代摄影艺术存留了。

关于这些呈现于书中的北京的照片，我说了如此之多，并非仅仅是为了向来自西方的朋友介绍北京这座城市，或者是为了让他们爱上北京；而是觉得这本书有助于中国人抛开自己的传统偏见，学着去欣赏与接受那些只属于北京的颇有价值的艺术遗产。让我们忘记那些发生在宫殿里的种种罪恶，忘记那些因酷刑致死于帝国庭院中的明代臣僚，忘记那个挥霍海军军费的帝国遗孀；如今，应当感谢那些比帝国海军和帝国本身存在更为美丽的事物。让我们以平静的心情登上白塔，让自己的思想穿过那些可怕的密宗仪轨，回到萧皇后 Queen Hsiao (或为李夫人?) 为她的信仰密宗的鞑靼皇帝(译者注：即辽道宗耶律洪基，1032—1101) 修建更衣亭的美丽故事中去吧。最后，让我们忘记，至少在这一刻忘记，忘记所有曾让人迷失自我的悲伤与哀哭，为北京之美投以激赏的凝视吧。

胡适

中国上海

1927年11月10日

上述3000余字的译文，即为胡适为《燕京胜迹》所撰的英文序言之内容。胡序开篇以裴丽珠 Juliet Bredon 所著《北京》(今译《北京纪胜》，1920年初版于上海)为话题，抛出了外国人眼中的北京何以总比北京当地人眼中的北京更为美丽动人的问题。在切入这个问题的研讨之前，需要约略了解一下裴丽珠其人其著其生涯，只有基本了解这一背景之下，才会明白何以胡适为怀特所著撰序，开篇却提到了裴氏著述。

裴丽珠(?~1937, Juliet Bredon), 英国人。她的父亲(Robert. E. Bredon, 中文名裴式楷)和声

名显赫的叔叔赫德爵士(Sir. Robert. Hart), 都曾在中国海关机构担任要职。裴丽珠在北京居留时间颇长，几近一生时光。她中文流利，喜与北京当地百姓交流，熟悉这座大都市的每一个角落、每一条胡同和它的社会习俗。在北京居留期间，她勤于考察，乐于著述，除了《北京》一书之外，还著有《赫德爵士传奇》《中国人的阴影》《阴历年：中国风俗节日记》《百坛记》《中国的新年节日》等。

比《燕京胜迹》早7年出版的《北京》一书，在当时被认为是向西方世界介绍北京最全面的外文著述。此书亦是图文并茂，以87幅北京名胜古迹、人文风俗照片与6幅北京城区地图的丰富图像，为西方世界展现了裴氏眼中古老优雅且富于生活情趣的老北京风貌。应当说，7年之后出版的《燕京胜迹》在图片印制、图书装帧方面，较《北京》一书略胜一筹，但书中所采撷的城市图像与人文风貌，则与《北京》大同小异，并无十分特别的差异。于此，就不难理解，胡适在为《燕京胜迹》撰序时，自然而然的也就联想到了《北京》一书，序言开篇也就将裴氏书中的观点径直拈提出来，作为某种中西方文化交流的话题来研讨了。

胡适在序言开篇抛出的问题，这一问题存在的历史背景及文化渊源，随后在他自己逐条逐步的剖析中，渐次明晰呈现。在胡适看来，实用主义与自然主义的双重影响之下，中国建筑的美学表现力历来被忽视与漠视，千百年来已不再成为中国人审美标的。在这种情势之下，更由于政治与道德因素的裹挟，彻底导致中国人对中国建筑缺乏兴趣，更不愿深入了解其艺术之美。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外国人眼中的北京，始终比北京人眼中的北京，要多一份美感，多一种美观了。

为此，胡适呼吁，国人应当暂时收敛千百年来忽视建筑美学的传统眼光，向那些来自异国他乡的外国游客学习，学习他们那种发现美感与呈现美观的眼光与视角。事实上，胡适本人早已身体力行，早已如他在序言中所呼吁的那样，静下心来，细细品味与体悟着北京之美。胡适在为《燕

京胜迹》撰序时，虽身在上海，但却能对画册中众多的北京景物一一品评、如数家珍，就与其在北京居留期间的深切感受息息相关。

胡适在北京生活过十余年，对北京有着深厚感情与深切感受。在其日记与书信中，屡见他对北京的喜爱与欣赏。譬如，早在100年前，1918年的初秋，胡适已在北大任教，他打算开学前到西山休养一段时间。当年9月14日，他在致母亲的信中就说道：“我因今年以来，不有一天休息，故觉得精神有点疲倦。现定明日出京，到京城西边的西山去养息七八天。那边空气很好，风景也好，可以每天上山去玩玩，也不会客，也不办事，也不操心。养了几天回来，定然身体更好了，精神也更好了。”接下来，胡适又去香山游玩，午饭后先赴碧云寺游玩，称“此寺乃是乾隆时重建的，今虽倒坏，还有很壮大的规模。有一座塔，工程极伟大”。傍晚游静宜园，又称“此园很大，一时

走不完。我们走到一座很高的茅亭上，月亮刚出来，那时的景致真美”（详参《胡适书信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

仅从上述这些书信与日记中的只言片语来考察，已可窥知100年前初至北京，时年仅27岁的北大教授胡适眼中的北京，从一开始就是极富别样美感的。所以在其初游北京西山近10年之后，虽已身在上海，胡适在为《燕京胜迹》撰序时，还是那么感触深切的说道，“关于这些呈现于书中的北京的照片，我说了如此之多，并非仅仅是为了向来自西方的朋友介绍北京这座城市，或者是为了让他们爱上北京；而是觉得这本书有助于中国人抛开自己的传统偏见，学着去欣赏与接受那些只属于北京的颇有价值的艺术遗产。”

（作者现居成都）

## 胡适致傅斯年“佚信”发现记

肖伊绯

近日，一通胡适致傅斯年的信札将现身拍场，因信件内容特殊，引起社会各界关注。此信篇幅不小，计有8页，为胡适于1947年2月6日写成，信中提及国家政府改革和重组等重大议题，内容涉及蒋介石、毛泽东、郭沫若、宋子文、孙科、王世杰、蒋廷黻、马歇尔等众多名人。

据查，此信内容最早向公众披露的历史，始于1980年。《胡适来往书信选》下册（中华书局，1980）第173—174页，载录了此信的部分内容；信文段落之间，语句并不连贯，有大量省略号。因书中载录的信件内容所据底本，乃为信稿，而非实寄信件，二者内容有差异、有详略之分，实属必然。当然，此书当年属“内部发行”的非公开出版物，即便是此信信稿所展示的“部分内容”，普通读者接触机率不大，传播范围有限。此书出版14年后，胡适于1948年离京时所遗留下来的

文稿书信，被汇集影印，印成一部《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黄山书社，1994），终于作为史料文献面向公众披露。此书第20册第134—137页刊布此信稿的影印件，可知《胡适来往书信选》确实是根据信稿原件过录的。然而，这一部煌煌42册，定价20000元的丛书，仍非普通读者所能问津，传播范围依然极其有限。两年之后，专收胡适致他人书信的《胡适书信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出版，此信一仍其旧，还是据信稿过录的。复又过了近20年，经过重新整理、校订的《胡适来往书信选》（社科文献出版社，2013）再次出版，此书下册第939页载录此信；遗憾的是，仍是据信稿内容过录，并无任何增订与说明。

综上所述，关于此信内容在国内公布披露的历史，大略如此。从1980年至2013年，33年间，此信内容就普通读者而言，能够知晓的仅仅只是

据信稿内容过录的“部分内容”。由于一直没有发现有实寄信件存世，此信的全部内容也一直处于“佚文”状态。不过，对此信内容特别关注，有意一探究竟的国内读者，可能早在20年前，于1998年前后即已知此信还有实寄信件存世，其内容远比信稿更为丰富，篇幅几乎两倍于信稿。

原来，为纪念傅斯年百年诞辰，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曾将傅氏所藏来往书信中的一部分加以整理发表，王汎森等特意从中挑选出《胡适来往书信选》与《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从未披露者，以《史语所藏胡适与傅斯年来往函札》的名义发表，于1996年首发于台北《大陆杂志》第93卷第3期，又转载于《胡适研究丛刊》第三辑（中国青年出版社，1998），此信实寄信件内容终于全文刊布。

令人费解的是，近日现身拍场的这一通胡适致傅斯年的信札，与《史语所藏胡适与傅斯年来往函札》的内容虽基本相同，但与王汎森等整理过录的内容在字、词、标点、段落的处理上，还是有相当多的差异。特别重要的是，此信第4页上的一处傅斯年眉批，王汎森等的过录内容中是没有的。

出现这样的情况，或有两种可能。一是王汎森等过录校订未精，出现了一些疏漏，导致过录文本与原件内容出现较大差异。二是王汎森等过录所据底本与此次拍件，本非同一写件，所以才在内容上有较大差异。

按常理推断，第一种可能性或可排除。因当

#### 附录：1947年2月6日，胡适致傅斯年信札原文（据“拍件”过录）

孟真兄：

我因为气管发炎，发了几天烧，在床上睡了五天半，大彩走时我也没送她。冬季送了她回来，才得你的电报，报告你已出院了。那天（四日）大彩搭上午九点的特快车走的，下午的特快车上就出了劫车的案子！

你受托转致我的密信，我曾细细想过，结论是：我因为很愿意帮国家政府的忙，所以不愿意

时任史语所副所长，现任中研院副院长的王汎森等过录史语所藏胡适与傅斯年来往函札，均是据自家馆藏原件逐一整理校录，无论是就学术资源的独一性与便利性而言，还是就其学术水准与学术规范而言，都是可以信赖的，绝不会出现太多疏漏——漏录傅斯年眉批的可能性更不可能出现。且如果第一种可能性成立，那么，此次现身拍场者，即为史语所所藏原件，其公藏性质的珍贵史料文献，何致流失民间，竟还付诸拍卖了呢？因此，第一种可能性是比较小的，基本可以排除。

第二种可能性，虽较第一种可能性的概率要高，但仍很难有合理解释。须知，此信信稿为胡适遗留于北京旧居，今藏中国社科院近代史研究所；此信实寄邮件则由收件人傅斯年带到了台湾，今藏台湾中研院史语所；何来此信的第三种“版本”，难道胡适在实寄此信之前，又抄录过此信全文一遍？即便如此，此信的傅斯年眉批又做何解释，难道胡适的抄件，亦被傅收藏；傅又为何不在实寄原件上眉批，却要选择在此抄件上眉批呢？总之，关于此信流转于海峡两岸一系列的疑问，至今还无从明确解答；特别是因此信又一“版本”近日突现拍场，重又疑云密布，令人追想无尽了。

上述大略，这一通“佚信”，其来历之扑朔迷离，已可见一斑。这一通“佚信”，其内容究竟如何，不妨细读；70年前的故纸残迹之中，所蕴含与映证着的历史境遇与个人际遇，又是另一番“殊不可解”了。

加入政府。蒋先生的厚意，我十分感谢，故此信所说都是赤心的话。我在野，——我们在野，——一是国家的、政府的一个力量，对外国，对国内，都可以帮政府的忙，支持他，替他说公平话，给他做面子。若做了国府委员，或做了一院院长，或做了一部部长，虽然在一个短时期也许有做面子的作用，结果是毁了我三十年养成的独立地位，而完全不能有所作为。结果是连我们说公平话的

地位也取消了，——用一句通行的话，“成了政府的尾巴”！你说是不是？

我说，“是国家的、政府的一个力量”。这是事实，因为我们做的是国家的事，是受政府的命令办一件不大不小的“众人之事”。如果毛泽东执政，或是郭沫若当国，我们当然都在被“取消”的单子上。因为我们不愿见毛泽东或郭沫若当国，所以我们愿意受政府的命令办我们认为应该办的事。这个时代，我们做我们的事就是为国家，为政府，树立一点力量。

我十月里有一次到行政院去看翁咏霓，坐了一会，秦景阳也来了，我怕他们有事商量，站起了要走。他们坚留我坐，说，这是他们聊天的聚会。每天都是聊天，无一事可办。我坐了整整一个钟头，听他们聊天，听他们发牢骚，我心里想着，“这是中国两个最有脑力的人才，干吗不到一个学校或研究室去！干吗要把他们困在一个完全自私自利的宋子文手下吃闲饭，聊闲天！”

我想你老兄大概也不愿意在鸡鸣寺一号的东边右院子里添一个让你来陪我聊闲天发牢骚的场合吧？

前些时，有外国记者 A. T. Steele（纽约前锋论坛报）来长谈，我们谈的自然马帅的长文。他问我，马帅所谓自由主义分子大概是些什么人？我说，国民党内，国民政府内，就有不少自由主义分子，如孙科，如王世杰，如周治春，如蒋廷黻，如翁文灏，皆在党籍，如王云五，则无党籍。此外，国民参政会里，立法院里，都有不少自由主义的分子。我随便说了一些人，Steele 似乎很惊讶。

我觉得，小党派的人才实在不多。此次国大可谓“群英大会”，让我们有个“相攸”的机会。青年党颇有几个有头脑的人，但他们的党魁实在不像个样子。民社党则除了张君劢一人之外，检【简】直不能说有什么抬得出的人才。

我的看法，是“蒋先生应该充分抬出党内的最有希望的自由分子，给他们一个做事的机会。行政院长必须换人，雪艇、哲生都比子文高万倍，都可以号召国内与国外的同情支持。若用于文，则国内无以号召，美国借款也借不成。若有人至今仍相信美国借款非宋子文不可者，乃是坐在鼓儿里做梦。

这是国民党训政最后一年的政府，国民党岂可不冒一点险，抬出一个“全明星”（all-star）的政府给世人与国人看看吗？国民党要做广告，这是最好的广告机会。国民党要为将来做竞选工作，这是最好的竞选机会。

故这一次改组政府，必须以国民党的第一流人才为主力，配上三五个小党派与无党派的人才，就像个样子了。为国外的号召计，似以哲生组阁为最相宜，雪艇次之。我不是偏袒此二人，实以我九年的观察为根据。

外国人对我国的观察也有未可一概抹煞之处。例如老兄不喜欢马帅，但我曾听一个美国朋友说，马帅对中国人士向不下明白坦率的判语，惟对于罗隆基，则曾坦白的说此人一无可取，且不可靠。此可见马帅不是瞎眼人也。

今天第一天起床，写此长信奉复。因为信中颇捧雪艇，故不给他写信，还是直寄给老兄。我大概三月初旬南下。两个会开完了即回来。余又荪兄的事，我还想请他来北大，望仔细考虑后见复。

匆匆问双安。

适之 卅六，二，六

此信第4页有傅斯年眉批：“按秦景阳君近年堕落，非复当年为一干员，适之先生多年在外不知也。斯年附注”。

## 《胡适红学研究资料全编》拾遗

李宝山

(绵阳师范学院文学与历史学院, 621000)

**编者按:**李宝山先生对胡适的论红文献非常关注。他逐一校核了笔者编校的《胡适红学研究资料全编》后,又从胡适文献中辑录若干笔者遗漏的文献,兹发表在这里,以飨红学研究的同好。

一、《**国语法概论**》(原载1921年7月1日至8月1日《新青年》第9卷第3、4号,收入《胡适文存》1集,卷3)

……

至于纪载过去的经验,文言更不够用。文言的史书传记只能记一点极简略极不完备的大概。为什么只能记一点大概呢?因为文言自身本太简单了,太不完备了,决不能有详细写实的纪载,只好借“古文义法”做一个护短的托词。我们若要知道某个时代的社会生活的详细纪载,只好向《红楼梦》和《儒林外史》一类的书里寻去。

……

许多反对白话的人都说白话的字不够用。这话是大错的。其实白话的字数必文言多的多。我们试拿《红楼梦》用的字和一部《正续古文辞类纂》用的字相比较,便可知道文言里的字实在不够用。

……

分开来说,归纳法有几步的工夫:

第一步,观察一些同类的“例”;

第二步,提出一个假设的通则来说明这些“例”;

第三步,再观察一些新例,看他们是否和假设的通则相符合。若无例外,这通则便可成立;若有例外,须研究此项例外是否有可以解释的理由;若不能解释,这通则便不能成立。一个假设不能成立,便须另寻新假设,仍从第二步做起。

这种讲法的要点在于第二步提出假设的通则。第三步即用这个假设做一个大前提,再用演绎的

方法来证明或否证这个假设的大前提。

……

因为我们要研究文法变迁演化的历史,故须用历史的方法来纠正归纳的方法。历史的研究法可分作两层说:

第一步:举例时,当注意每个例发生的时代;每个时代的例排在一处,不可把《论语》的例和欧阳修的例排在一处。

第二步:先求每一个时代的通则,然后把各时代的通则互相比较。

……

先看《水浒传》的例……

……

次举《石头记》的:(都在卷二十二至卷二十五)

(17)薛大妹妹今年十五岁,虽不是整生日,也算得将笄之年。

(18)别人拿他取笑,都使得。

(19)贾环只得依他。……宝玉只得坐了。

(20)你但凡立得起来,到你大房里,……也弄个事儿管管。

(21)告诉不得你。

(22)等那件事成了,可也加倍还得起他。

(23)姨娘身上生得单弱,事情又多,亏姨娘好大精神,竟料理的周周全全,要是差一点儿的,早累的不知怎样了。

(24)只见一个十五六岁的丫头,生的倒也十分精细干净(比较上文〔23〕“生得单弱”一条,及下文〔25〕条)。

(25)只见这人生的长容脸面,长挑身材。

(26)舅舅说的有理(比较上文〔12〕条)。



(27) 说的林黛玉扑嗤的一声笑了。

(28) 吓的这个调儿，还只管胡说！

(29) 树上桃花吹下一大斗来，落得满身满书满地都是花片。

(30) 弄得你黑眉乌嘴的。

(31) 林黛玉只当十分烫得利害。

(32) 但问他疼得怎样。

再举《儒林外史》的例……

……

以上从每部书里举出的十六个例，共四十八个例。《水浒传》最早（依我的考证，是明朝中叶的著作），比《儒林外史》与《石头记》至少要早二百多年。《水浒传》的十六个例一概用“得”字。《石头记》与《儒林外史》杂用“得”、“的”两字。这种排列法是第一步下手工夫。

第二步，求出每一个时代的例的通则来做比较。

我们细看《水浒传》的十六个例，可以看出两种绝不不同的文法作用：

（甲）自（1）至（10）的“得”字都含有可能的意思。……

（乙）自（11）至（16）的“得”字，是一种介词，用来引出一一种状词或状词的分句的。这种状词或状词的分句都是形容前面动词或形容词的状态和程度的。……

于是我们从《水浒》的例里求出两条通则：

（通则一）“得”字是一种表示可能性的助动词。他的下面或加止词，或加足词，或不加什么。

（通则二）“得”字又可用作一种介词，用在动词或形容词之后，引起一种表示状态或程度的状词或状语。

其次，我们看《石头记》的十六个例，可分出三组来：

（第一组）（17）至（22）六条的“得”字都是表示可能的助动词。如“也算得”等于“也可算”，“只得依他”等于“只能依他”，“立得起来”等于“能立起来”，“还得起他”等于“能够还他”。这一组没有一条“例外”。

（第二组）（23）至（28）六条，五次用“的”，

一次用“得”，都是表示状态或程度的状语之前的“介词”。（23）条最可注意：

生得单薄，

料理的周周全全，

累的不知怎样了。

“生得”的“得”字明是误用的“例外”。下文（24）（25）两条都用“生的”，更可证（23）条的“得”字是“例外”。

（第三组）（29）至（32）四条，都是与第二组完全相同的文法，但都用“得”，不用“的”，——是第二组的“例外”。

再看《儒林外史》的十六个例，也可分作三组……

……

编者按：节录的第一部分，参见本文第五节的“编者按”，兹不赘言。后面的部分，胡适用《水浒传》、《石头记》、《儒林外史》的文本例证，来研究“了”字的用法，研究“得”、“的”两字含义用法的历史变迁，同时也作为其讲授“归纳法”和“历史的研究法”的案例。用《红楼梦》语言作为语料库为语言研究服务，胡适可谓是先行者。胡适所谓他考证《红楼梦》是“要教人一个思想学问的方法”（见胡适《庐山游记补记》，宋广波编校《胡适红学研究资料全编》，第254页），于此亦可看出。因为是讲方法，故将其方法的每一个步骤均节录出来，而不是仅仅节录只涉及《红楼梦》的部分，方便读者理解。

二、《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原载1923年2月《申报》五十周年纪念刊《最近之五十年》，1924年3月《申报》出版此文单行本，收入《胡适文存》第2册卷二）

……

当同治末年光绪初年之间，出了一部《儿女英雄传评话》。此书前有雍正十二年乾隆五十年的序，都是假托的。雍正年的序内提起《红楼梦》，不知《红楼梦》乃是乾隆中年的作品！故我

们据光绪戊寅（1878）马从善的序，定为清宰相勒保之孙文康（字铁仙）做的。文康晚年穷困无聊，作此书消遣。序中说“昨来都门，知先生已归道山”，可知文康死于同治光绪之际，故我们定此书为近五十年前的作品。

……

……满洲人入关以后，处处模仿中国文化，故宗室八旗的贵族居然承受了许多繁缛的礼节。我们读《红楼梦》，便可以看见贾府虽是淫乱腐败，但表面上的家庭礼仪却是非常严厉。一个贾政便是儒教的绝好产儿。《儿女英雄传》更迂腐了。书里的安氏父子，何玉凤，张金凤，都是迂气的结晶……我们可以说，《儿女英雄传》的思想见解是没有价值的。他的价值全在语言的漂亮俏皮，诙谐有味。旗人最会说话；前有《红楼梦》，后有此书，都是绝好的记录。《儿女英雄传》有意模仿评话的口气，插入许多说书人“打岔”的话，有时颇讨厌，但有时很多诙谐的意味。

……

所以这一千年的小说里，差不多都是没有布局的。内中比较出色地，如《金瓶梅》，如《红楼梦》，虽然拿一家的历史做布局，不致十分散漫，但结构仍旧是很松的；今年偷一个潘五儿，明年偷一个王六儿；这里开一个菊花诗社，那里开一个秋海棠诗社；今回老太太做生日，下回薛姑娘做生日，……翻来覆去，实在有点讨厌。《怪现状》想用《红楼梦》的间架来支配《官场现形记》的材料，故那个主人“我”跑来跑去，到南京就听着听着南京的许多故事，到上海便见着听着上海的许多故事，到广东便见着听着广东的许多故事。其实这都是很松的组织，很勉强的支配，很不自然的布局。

……

白话小说起于宋代，传至元代，还不曾脱离幼稚的时期。到了明朝，小说方才到了成人时期；《水浒传》、《金瓶梅》、《西游记》都出在这个时代。明末的金人瑞竟公然宣言“天下之文章无出《水浒传》右者”，清初的《水浒后传》，乾隆一代的《儒林外史》与《红楼梦》，都是很好的作品。

直到这五十年中，小说的发展始终没有间断。明、清五百多年的白话小说，代表第五时期的白话文学。

这五个时期的白话文学之中，最重要的是这五百年中的白话小说。这五百年之中，流行最广，势力最大，影响最深的书，并不是《四书五经》，也不是性理的语录，乃是那几部“言之无文行之最远”的《水浒》、《三国》、《西游》、《红楼》。这些小说的流行便是白话的传播；多卖得一部小说，便添得一个白话教员。所以这几百年来，白话的知识与技术都传播的很远，超出平常所谓“官话疆域”之外。

……

科举一日不废，古文的尊严一日不倒。在科举制度下，居然能有那无数的白话作品出现，功名富贵的引诱居然买不动施耐庵、曹雪芹、吴敬梓，政府的权威居然压不住《水浒》、《西游》、《红楼》的产生与流传：这已经是中国文学史上最微幸又最光荣的事了。

……

后来他的《历史的文学观念论》说的更详细：

……夫不以全副精神造文学而望文学之发生，此犹不耕而求获，不食而求饱也，亦终不可得矣。施耐庵、曹雪芹诸人所以能有成者，正赖其有特别胆力，能以全力为之耳。

……

八年三月间，林纾作书给蔡元培，攻击新文学的运动；蔡元培也作长书答他。这两书很可以代表当日“新旧之争”的两方面，故我们摘抄几节。林书说：

……若《水浒》、《红楼》皆白话之圣，并足为教科之书，不知《水浒》中辞吻多采岳珂之《金陀萃编》，《红楼梦》亦不止为一人手笔，作者均博极群书之人。总之，非读破万卷，不能为古文，亦并不能为白话。……

编者按：此处胡适从近代文学史的角度出发，对《红楼梦》等小说的语言、结构、价值、地位做了论述。胡适在文中引了著名古文学家林纾的

一封信，信中亦有言及《红楼梦》者，颇有存史之功。第一段用《红楼梦》的年代考订《儿女英雄传》序言的作伪，也见于其后所写的《〈儿女英雄传〉序》（见本文第十九节）一文中。

三、《吴敬梓年谱》（原载1922年12月3日至1923年5月13日《努力周报》第31、33、34、38、39、45、47、52期，收入《胡适文存》2集卷4）

……

古来的中国小说大家，如《水浒传》、《金瓶梅》、《红楼梦》的作者，都不能有传记：这是中国文学史上一件最不幸的事。

……

四、《欧游道中寄书》（原载1926年12月8日《晨报副刊》，原题为《新自由主义》，收入《胡适文存》3集卷1）

……

本来周公制礼未必就恰合周婆的脾胃，我们也就不应该拿周公的“学理”来压服周婆。平心说来，这个世界上有几个制度是“在学理上有充分的根据”的？记得前年独秀与天仇讨论，独秀拿出他们的“辩证的逻辑”来做武器。其实从我们实验主义者的眼光看起来，从我的历史眼光看来，政治上的历史是《红楼梦》上说的，“不是东风压了西风，便是西风压了东风”。资本主义有什么学理上的根据？国家主义有什么学理上的根据？政党政治有什么学理上的根据？

……

无论在共产制或私产制之下，有天才的人总是要努力向上走的。几百年前，做白话小说的人，不但不能发财做官，并且不敢用真名字。然而施耐庵、曹雪芹终于做小说了。现今做小说可以发大财了；然而施耐庵、曹雪芹还不曾出头露面！

……

编者按：此为胡适1926年10月4日写给徐

志摩的一封信中的话。独秀指陈独秀，天仇指戴季陶。

五、《〈海上花列传〉序》（原载韩邦庆著、汪原放标点《海上花列传》，1926年亚东图书馆初版，收入《胡适文存》3集卷6）

……

我正想去访问孙先生，恰巧他的《退醒庐笔记》出版了。我第一天见了广告，便去买来看；果然在《笔记》下卷（页十二）寻得《海上花列传》一条：

……

而余则谓此书通体皆操吴语，恐阅者不甚了了；且吴语中有音无字之字甚多，下笔时殊费研考，不如改易通俗白话为佳。乃韩言：“曹雪芹撰《石头记》，皆操京语，我书安见不可以操吴语？”并指稿中有音无字之勤诸字，谓“虽出自臆造，然当日仓颉造字，度亦以意为之。文人游戏三昧，更何妨自我作古，得以生面别开？”余知其不可谏，斯勿复语。逮至两书相继出版，韩书已经易名曰《海上花列传》，而吴语则悉仍其旧，至客省人几难卒读，遂令绝好笔墨竟不获风行于时。而《繁华梦》则年必再版，所销已不知几十万册。予以慨韩君之欲以吴语著书，独树一帜，当日实为大误。盖吴语限于一隅，非京语之到处流行，人人畅晓，故不可与《石头记》并论也。

……

我在别处（《吴歌甲集序》）曾说：

……

若从文学的广义着想，我们更不能不倚靠方言了。文学要能表现个性的差异；乞婆娼女人人都说司马迁、班固的古文固是可笑，而张三、李四人人都说《红楼梦》、《儒林外史》的白话也是很可笑的。古人早已见到这一层，所以鲁智深与李逵都打着不少的土话，《金瓶梅》里的重要人物更以土话见长。平

话小说如《三侠五义》、《小五义》都有意夹用土话。南方文学中自晚明以来昆曲与小说中常常用苏州土话，其中很有绝精彩的描写。

……

这是我去年九月里说的话。那时我还没有见着孙玉声先生的《退醒庐笔记》，还不知道三四十年前韩子云用吴语作小说的困难情形。孙先生说：

余则谓此书通体皆操吴语，恐阅者不甚了了；且吴语中有音无字之字甚多，下笔时殊费研考，不如改易通俗白话为佳。乃韩言：“曹雪芹撰《石头记》，皆操京语，我书安见不可以操吴语？”并指稿中有音无字之“，勳”诸字，谓“虽出自臆造，然当日仓颉造字，度亦以意为之。文人游戏三昧，更何妨自我作古，得以生面别开？”

这一段记事大有历史价值。韩君认定《石头记》用京话是一大成功，故他也决计用苏州话作小说。这是有意的主张，有计划的文学革命。

……

关于方言文学的第二层困难——读者太少，我们也可以引证孙先生的笔记：

逮至两书（《海上花》与《繁华梦》）相继出版，韩书……吴语悉仍其旧，至客省人几难卒读，遂令绝好笔墨竟不获风行于时。而《繁华梦》则年必再版，所销已不知几十万册。于以慨韩君之欲以吴语著书，独树一帜，当日实为大误。盖吴语限于一隅，非京语之到处流行，人人畅晓，故不可与《石头记》并论也。

……

必须先有方言的文学作品，然后可以有文学的方言。有了文学的方言，方言有了多少写定的标准，然后可以继续产生更丰富更有价值的方言文学。三百年来，昆曲与弹词都是吴语文学的预备。但三百年中还没有一个第一流的文人完全用苏白作小说的。韩子云在三十多年前受了曹雪芹的《红楼梦》的暗示，不顾当时文人的阻谏，不顾造字的困难，不顾他的书的不畅销，毅然下决心用苏州土话作了一部精心结构的小说。他的书

的文学价值终究引起了少数文人的赏鉴与模仿；他的写定苏白的工作大大地减少了后人作苏白文学的困难。

……

编者按：本文论述的主题虽是《海上花列传》，但也有数处涉及《红楼梦》，从方言文学的角度对《红楼梦》等小说进行了肯定。文中所引孙玉声《退醒庐笔记》中的相关论述，也是很珍贵的参考资料。

六、《〈儿女英雄传〉序》（原载文康著、汪原放标点《儿女英雄传》，1925年亚东图书馆初版，收入《胡适文存》3集卷6）

《儿女英雄传》原本有两篇假托的序，一篇为“雍正闲逢摄提格（十二年）上巳后十日观鉴我斋甫”的序，一篇为“乾隆甲寅（五十九年）暮春望前三日东海吾了翁”的序。这两篇序都是假托的，因为书中屡提到《红楼梦》，观鉴我斋序中也提及《红楼梦》，雍正朝那里有《红楼梦》？书中又提到《品花宝鉴》中的人物，徐度香与袁宝珠（第三十二回）；《品花宝鉴》是咸丰朝出的，雍正、乾隆时的人那会知道这书里的人物呢？

……

依我个人看来，《儿女英雄传》与《红楼梦》恰是相反的。曹雪芹与文铁仙同是身经富贵的人，同是到了晚年穷愁的时候才发愤著书。但曹雪芹肯直写他和他的家庭的罪恶，而文铁仙却不但不肯写他家所以败落的原因，还要用全力描写一个理想的圆满的家庭。曹雪芹写的是他的家庭的影子；文铁仙写的是他的家庭的反面。文铁仙自序（假名“观鉴我奇”的序）也说：

修道之谓教。与其隐教以“不善降殃”为背面敷粉，曷若显教以“作善降祥”为当头棒喝乎？

这是很明白的供状。马从善自称“馆于先生家最久”，他在那篇序里也说：

先生殆悔其已往之过，而抒其未遂之志

欤？

这可见文铁仙是有“已往之过”的；不过他不肯老实描写那些“已往之过”，偏要虚构一个理想的家庭来“抒其未遂之志”。于是《儿女英雄传》遂成一部传奇的而非写实的小说了。

……

《儿女英雄传》是一部评话，他的特别长处在于言语的生动，漂亮，俏皮，诙谐有风趣。这部书的内容是很浅薄的，思想是很迂腐的：然而生动的语言与诙谐的风趣居然能使一般的读者感觉愉快，忘了那浅薄的内容与迂腐的思想。旗人最会说话；前有《红楼梦》，后有《儿女英雄传》，都是绝好的记录，都是绝好的京语教科书。《儿女英雄传》的作者有意模仿说评话的人的口气，叙事的时候常常插入许多“说书人打岔”的话，有时颇觉讨厌，但往往很多诙谐的风味。

……

……所以中国小说之中，只有几部用方言土语做谈话的小说能够在谈话的方面特别见长。《金瓶梅》用山东方言，《红楼梦》用北京话，《海上花列传》用苏州话；这些都是最有成绩的例。《儿女英雄传》也用北京话；但《儿女英雄传》出世在《红楼梦》出世之后一百二三十年，风气更开了，凡曹雪芹时代不敢采用的土语，于今都敢用了。所以《儿女英雄传》里的谈话有许多地方比《红楼梦》还更生动。如张亲家太太，如舅太太，她们的谈话都比《红楼梦》里的刘老老更生动。甚至于能仁寺中的王八媳妇，以至安老爷在天齐庙里碰着的两个妇人，他们的谈话，充满着土话，充满着生气，也都是曹雪芹不敢写或不能写的。

……

编者按：《儿女英雄传》原序，曾引起过讨论。如1921年第110期《文学周报》有一篇作者署名高项的《告研究〈红楼梦〉者》（笔者系据“大成老旧刊全文数据库”查得此文刊载的杂志和日期，而一粟《红楼梦书录》记载此文刊载于1924年2月23日《时事新报》。见一粟《红楼梦书录》，古典文学出版社1958年版），就以《儿女英雄传》

观鉴我斋序文的署年为雍正十二年，而对胡适、俞平伯的考证产生质疑。1924年3月3日《国民日报》刊登署名大白的《〈红楼梦〉和〈儿女英雄传〉底成书时代》（收入吕启祥、林东海主编《红楼梦研究稀见资料汇编（增订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年版）一文，回应了高项的质疑，认为《儿女英雄传》原序为伪。胡适谈这个问题时，也以《红楼梦》产生时代反推出《儿女英雄传》原序的问题。一粟《红楼梦资料汇编》中收录有观鉴我斋序文，惜其省略了文末署名时间等关键信息，给研究者造成一定错觉。胡适在序言后面部分，从语言角度尤其是方言土语角度谈论《儿女英雄传》，涉及到《红楼梦》。

七、《〈老残游记〉序》（原载刘鹗著、汪原放标点《老残游记》，1925年亚东图书馆初版，收入《胡适文存》3集卷6）

……

但是《老残游记》在中国文学史上的最大贡献却不在于作者的思想，而在于作者描写风景人物的能力。古来作小说的人在描写人物的方面还有很肯用气力的；但描写风景的能力在旧小说里简直没有。《水浒传》写宋江在浔阳楼题诗一段要算很能写人物的了；然而写江上风景却只有“江景非常，观之不足”八个字。《儒林外史》写西湖只说“真乃五步一楼，十步一阁；一处是金粉楼台，一处是竹篱茅舍；一处是桃柳争妍，一处是桑麻遍野”。《西游记》与《红楼梦》描写风景也都只是用几句烂调的四字句，全无深刻的描写。只有《儒林外史》第一回里有这么一段：

王冕放牛倦了，在绿草地上坐着。须臾，浓云密布，一阵大雨过了，那黑云边上镶着白云，渐渐散去，透出一派日光来，照耀得满湖通红。湖边上山，青一块，紫一块，绿一块。树枝上都像水洗过一带的，尤其绿得可爱。湖里有十来枝荷花，苞子上清水滴滴，荷叶上水珠滚来滚去。

在旧小说里，这样的风景画可算是绝无而仅有的

了。旧小说何以这样缺乏描写风景的技术呢？依我的愚见看来，有两个主要的原因。第一是由于旧日的文人多是出远门的书生，缺乏实物实景的观察，所以写不出来，只好借现成的词藻充数。这一层容易明白，不用详细说明了。第二，我以为这还是因为语言文字上的障碍。写一个人物，如鲁智深，如王凤姐，如成老爹，古文里的种种烂调套语都不适用，所以不能不用活的语言，新的词句，实地作描写的工夫。但一到了写景的地方，骈文诗词里的许多成语便自然涌上来，挤上来，摆脱也摆脱不开，赶也赶不去。人类的性情本来多是趋易避难，朝着那最没有抵抗的方向走的；既有这许多现成的语句，现成的字面，何必不用呢？何苦另去铸造新字面和新词句呢？我们试读《红楼梦》第十七回贾政父子们游大观园的一大段里，处处都是用这种现成的词藻，便可以明白这种心理了。

……

八、《跋乾隆庚辰本〈脂砚斋重评石头记〉抄本》  
(原载1932年12月《国学季刊》第3卷第4号，  
收入《胡适文存》4集卷3)

编者按：此文上海古籍出版社《全编》和宋广波编校《全编》均有收录。但笔者所据的《胡

适文存》上有两条小注。

其一为“此本每半页十行，每行三十字”一句的小注：“‘远流本’此处有胡适按语：‘适按：后半部每行二十八字。’”远流本是指台湾远流出版社1986年版《胡适文存》。庚辰本的行款，历来均笼统地认为是“每行三十字”（参见《红楼梦大辞典（增订本）》，文化艺术出版社2010年版；冯其庸《论庚辰本》，上海文艺出版社1978年版；等等），吴世昌先生更是仅以庚辰本的页数断定各回的长短，而没有考虑到全书行款并不一致（参见吴世昌《红楼梦探源》，北京出版社2016年版）。因此，胡适发现庚辰本“后半部每行二十八字”，可见其为学的严谨。复核庚辰影印本，笔者估计胡适所说的“后半部”，当指第八册而言，而第八册又不只是每行二十八字，也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九、三十等字数的，行款极其混乱。

其二为“六十四回亦缺”一句的小注：“‘远流本’此处有胡适按语：‘适按：六十四、六十七两回写尤二姐与贾琏，与凤姐的辣手，故是作者用心之作，写成最后，似是因此。（六十四回写黛玉作“五美吟”，后写贾琏送“九龙佩”给尤二姐。六十七回上半回似是杂凑，下半写凤姐知道尤二姐的事，是很重要的半回。）’”

这两条按语均有十分重要的参考价值。

## 丁文江的五通英文信

彭姗姗 译

编者按：张雷先生编《丁文江海外书信集初编》2017年12月由学苑出版社出版。其中披露的丁文江先生的英文信极具学术价值。我们特请彭姗姗博士翻译其中的五封发表在这里。为节省篇幅，原信不再附录。有兴趣的朋友可以查核原书。

致威利斯（B. Willis）先生  
北京，1917年9月17日  
（中国）

尊敬的阁下：

贝恩博士（Dr. Bain）将会告知您，我们已经颇为低调地开始在这里做一些地质学的工作了，为此，还培训了许多的年轻人。他们经受了3年

的培训,自1916年开始服务于地质调查所。然而,为了能够完全胜任这一工作,他们还需要一些海外经验,在我看来,似乎世界上没有哪个国家比美国更适合于达成这一目标了。

承蒙贝恩博士好意,布莱克·韦尔德先生(Mr. Black Welder)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机会,以及一部分必需的资金,对我们帮助颇大,因为我们的一个人要去学习古生物学——按照安排,他应于今年十二月启航奔赴伊利诺伊州。

不过,我决定另外再送两个人去美国;一位去研究地形学、地文学和勘探方法,另一位去研究经济地质学相关的实际问题。我们可能会送他们去您的国家调查局(National Survey),或者去一所大学,或者让他们在一些私营公司工作。与贝恩博士商量过之后,我们一致认为每种方案都各有利弊,并且,由于我们负担不起他们超过两年时间的海外费用,就需要有人能负责照管他们,以便时间不会被白白浪费。我能期望您对中国地质学的兴趣将促使您施以珍贵的援手吗?如果您对此事有兴趣,我们的人就全权托付给您了。

正如我已经提及的,我们打算派出去的这两个人在一所中国的学院中受过3年的训练,两人都致力于地质学。他们修过的课程包括普通地质学、基本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地文学和基本古生物学。毕业后,他们做过两季的田野工作,熟悉了平板仪和地址测绘的一般方法。他们的一些课程是用英语教授的,所以对于英语口语,他们能理解得相当不错,但他们说得不大好,写得就更糟了。然而,他们的德语足以应付工作,能够多少读些德语书籍。我们的想法是,他们一到美国,就应该在某个人的指导下立刻投身实际工作,而这个人对他们的训练有着极大的兴趣。我想,打算去学习勘探方法的这个人应该要有机会在您的国家调查局的地形学部门至少工作一季时间,并且他可能还要学习一些制图法和地图印刷相关的知识。另一个人预计去学习经济地质学,那么,他应在铁、铜等更重要的金属的勘探方面有一些工作经验就是必要的了。我们认为您的调查局对他而言不是最佳之地。当然,这些只是我

们这方的一些建议,我们热切期待着听到您关于此事的看法。

我们准备为他们提供足够的津贴,还有他们赴美的来回旅费,但是我们无法支付他们田野工作时的旅行费用,因为这很难去估算,而将完全取决于他们必须做的工作是哪种。

希望我们没有强加于您一项过于困难的任务,并提前向您致谢。

谨致敬意

您忠实的,

丁文江

中国地质调查所所长

贝利·威利斯复函丁文江

1917年10月19日

尊敬的丁文江

中国地质调查所所长

北京,中国

尊敬的先生:

我收到了您9月17日的信。此信与我的朋友贝恩博士的信关系密切。在后面这封信中,您问到了有利于两名学生发展的斯坦福的相关情况——一名学生去学习地形学和地文学、以及勘探方法,另一名去学习经济地质学相关的实际问题。

我已经给贝恩博士写了一封有些长的信来回答他的问题。我也向您保证,我认为我们能够在这两名学生提供预期的教育和实践机会——既在大学里,也在田野的实际工作之中,并且我很高兴接收他们。最好是在我们的冬季学期开始时,也就是1月2日,他们就带着所有的证件和能够表明其进展的任何文凭或其他文件到这里报到。这些证件要能够展示他们学过的课程、学了多长时间、以及他们取得的分数。

看过这些文件之后,我们将能够去判断他们从哪里开始着手我们的工作是最好的,以及他们应该作为普通学生还是特殊学生被接收入学。

我另外单独寄了一封信给你,是一份这个学年(1917-1918)的课程通告的复印件,还有上个

学年（1916-1917年）的通告。关于后者，请特别注意第116和117页的课程进度表，因为它展示了全部课程的内容。由于我们现在每年有四个学期，所以当前的课程有一些修改，但没有材料课程。

对我而言，能够凭一己之力，做一点得以促进中国地质学研究和地质资源调查的任何事情，都将获得极大的满足和喜悦。我在中国的短暂经历使我对这个国家和她的人民都抱着深深的兴趣。我明白，至少是部分地明白您在组织您的工作时所不得不面对的困难，我向您保证我会热诚支持您的工作。故而，我很高兴把训练您送来的人当作我自己的事，以便他们能够做好充分的准备，为您、为中国、也为美国的教育和科学竭尽所能。

谨致敬意

您真诚的，

贝利·威利斯（Bailey Willis）

丁文江致函奥斯本

1920年12月9日

H. F. 奥斯本（Osborn）博士

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馆长

纽约，美国

尊敬的奥斯本博士：

我注意到当前一期“亚洲杂志”上安德鲁斯（Andrews）先生所写的一篇文章中有如下一段话：

“中国缺乏能够以现代方法研究及展览其自然历史对象的国家机构，也缺乏能够鼓励和指导其人民从事科学工作的国家机构。”

作为一个中国国家机构的负责人，我不能对这样的公共声明听之任之，因为我所负责的这个机构在过去四年中已经展览和研究了自然历史的对象，而其首要的目标便是鼓励和指导科学研究。我头一个念头是写信到“亚洲”杂志去抗议这篇文章，但转念一想，我意识到安德鲁斯先生这么说并无恶意——但我希望我将会说服您相信，他的这种粗心并非是无可非议的——并且，最重要的是，

您本人在处理一切科学事务上所表现出来的宽宏大度和公平合理是众所周知的，故而您没有意识到安德鲁斯先生的文章的影响。我确信，如果我向您指出这一陈述的不公，您将会是第一个站出来反对、并公开予以反驳的人。所以，我允许自己任性写了这封有些冗长的信，提请您注意此事。

首先，请允许我提出证据来证实我所声称的自然历史对象已经被陈列展览出来了。我附上了几张我们博物馆的照片，既有外部的照片，也有内部的照片。附件里还包括了我们博物馆目前的计划蓝图，那是我们决定明年春初就开始进行的一项扩展计划。这个博物馆位于地质调查所的院子内，而后者坐落于北京城的中心位置。博物馆始建于1916年，也即地质调查所被正式确立为一个独立机构的时候。过去四年中，藏品不断增加，迄今为止，我们已在87个玻璃橱和17张陈列台上展示<sup>1</sup>着2850件配有标签的样品。

这些自然历史的对象已经被研究过了吗？我附上了几张从图版印出的图画——这些图版是我们为了图示植物化石和需用显微镜观察的岩石切片而制作的。我还附上了一些图画的照片；这些图画将通过胶版印刷，被用来图示一系列的古生物学专著——我们将称之为古生物学研究丛书（Paleontologia Sinica）。我希望您能发现，这些证据充分地证明了我们不仅展示了我们的样品，还对之进行了研究。我几乎不需要再赘言我们已经开始的这些研究意味着某种鼓励和指导了吧。

我也很有兴趣地读到，在很快要进行的考察计划中函括了人种学。这是地质调查所的许多成员都深感兴趣的一个主题。目前，我们博物馆正在举办一个石器收藏展，如果关于纯粹地质学主题的要求不是如此急迫的话，还能展出更多的材料。

当然，你可能会告诉我说，没有把我们做的事情让人们详尽知晓是我们自己的错。这是我所乐意承认的，因为，除了我个人对任何类似于大众宣传的事情的反感之外，我们的一切精力都投入了原创研究、及其他组织和管理工作中，没



给宣传工作的开展留下什么余地。但这不能作为安德鲁斯先生的借口，因为他在北京呆过，与我们调查所的一些成员包括我本人都很熟悉。我们还几次邀请他来访问我们的博物馆，然而，他在这个城市呆了好几个月，却没能来我们博物馆访问过一次。

我还想请您注意一下另外一件事。瑞典地质调查所的前所长 J.G.安德森 (Andersson) 博士在过去六年中一直服务于中国政府。虽然他名义上是我们的采矿顾问，但他与地质调查所的关系从一开始就颇为亲密和重要。1917年，他开始对哺乳动物化石特别感兴趣。您或许记得不久之后我向您接洽想要些你们的出版物，您慷慨地免费送给我们了。为了获得足够的资金从而能够以适度的规模来从事这项工作，安德森博士求助于他瑞典的朋友们，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功。据悉，中国地质调查所从一开始就积极参加了收集工作，也是在调查所的建议之下，提供资金的这位瑞典绅士才被颁发了中国奖章。这位资金捐献者自然想要把样品都交给瑞典博物馆，但安德森博士同意把他的所有收藏品分给瑞典博物馆和地质调查所。过去两年中，已有数千件哺乳动物化石的碎片和完整颅骨被收集起来，大约装了 250 箱，送到了乌普萨拉大学的威曼 (Wiman) 教授手中，因为他好心地承担了这项研究。不久，就出现了成果出版的问题。我向安德森博士指出，中国的地质调查所能够合法地要求所有这些在中国收集的材料应该由它自己的出版物来描绘和印行。安德森博士立即同意了这一提议，从那时起，威曼教授也同意为我们的古生物学研究丛书（我已经有机会提及过了）写作一部专著。此外，我一直在努力为古生物学研究丛书筹集出版基金，安德森博士为我提供了一大笔私人捐赠。最后的丛书将不仅包括哺乳动物的化石，还包括植物和无脊椎动物的化石。前者由斯德哥尔摩国立博物馆的哈勒 (Halle) 教授负责；他还好心地允许中国地质调查所的一名年青成员随他一起研究。无脊椎动物的化石现在由葛利普 (Grabau) 博士负责；他从前任职于哥伦比亚大学，但现在是北京大学的古

生物学教授和中国地质调查所的古生物学者。大多数工作现在都进展良好，我寄给您的图版中的一部分就是为了现在所说的这一特殊出版物而特别制作的。

安德鲁斯先生在北京时，与安德森博士的关系一直非常友好。后者不仅告诉了安德鲁斯先生他的计划，还向其展示了他所发现的许多样品。安德鲁斯先生谈到要组织一次到中亚或土耳其斯坦的考察。这一计划得到了安德森博士和我本人的热情支持。然而，安德鲁斯先生对于在中国北方收集哺乳动物化石一事未赞一词，而我们的收集工作主要是局限在这一区域，因为北方和南方政治分裂的原因，许多令人感兴趣的南方省份都无法前去。故而，当我发现“亚洲”杂志上安德鲁斯先生的文章中他为格兰杰 (Granger) 博士在中国北方的工作所列出的详细计划时，我真是惊讶万分，因为这一计划与安德森博士和地质调查所的其他成员所走过的地方完全相同！安德鲁斯先生的行为是否是公平正当的呢？我想请您来做出判断。当这一考察所公开宣称的目的是要鼓励本土科学研究的发展时，安德鲁斯先生却无视了中国官方机构所做的一切工作，确实是有些奇怪的。

请别误会，中国地质调查所并不是要求任何形式的垄断权。对我而言，没有什么比国外的科学家们更多注意到在中国进行科学发现的巨大可能性更令人高兴的了，并且这也是地质调查所一直在实行的一项安置政策，即，尽力帮助外国人来这里工作。包括安德鲁斯先生本人在内的许多美国人都能够证实这一声明。我们最清楚不过地意识到了，中国实际上是一块未知的大陆，越多的人在这里工作，就能够越好地了解它。然而，安德森博士和地质调查所在过去两年中一直在就同样的难题展开工作，故而，为了公平正当地对待他们，他们的优先权应该被考虑在内。除此之外，安排劳动的合作与分工，而非不良竞争，肯定也符合所有人的利益和科学的利益。我可以举一个具体的例子来说明我的意思。众所周知，在中国北部，三趾马很大程度上是最重要的动物群，但在长江南岸，尤其是在西南省份（云南和四川），

历史似乎截然不同。出于政治上的原因，我们不能去到这些省份，因为它们名义上正与中央政府开战。但没有什么能阻止格兰杰博士去那里工作。此外，安德鲁斯先生关于土耳其斯坦和西藏的最初建议指示了另一个广阔的领域。如果您的博物馆想要的是一份中国哺乳动物化石的代表性收藏品，而不是想解决任何特定难题的话，只要您同意一个类似于中国地质调查所和斯德哥尔摩自然历史博物馆所达成的那种约定，我将非常乐意于提供给您中国北方所有动物群的材料副本，包括三趾马群在内。在我看来，让格兰杰博士在纽约描绘和印行同样的化石将会是一个巨大的遗憾，因为威曼教授将在古生物研究丛中做同样的工作。无疑，科学已经因为这类不愉快的竞争而负担累了，就像马什（Marsh）和哥布（Cope）想要从东亚获得任何额外的样品那样。

我希望我没有令您厌烦。众所周知，您因公平公正而享有盛望，也很同情那些为赢得承认而奋斗的新机构。正是因为确信这一点，我才如此直率、毫无保留地写了这封信。我真诚希望您会想出某个能公平对待有关各方的计划，并消除掉可能会为格兰杰博士考察的成功蒙上一层阴影的任何可能的竞争。

谨致敬意

您忠实的，

丁文江

中国地质调查所所长

丁文江给罗素的两封信

天津，1922年1月11日

亲爱的罗素先生：

我寄给您两份小册子。它们的性质略有不同，但我想它们或许能令您想起我们之中的一些人并未完全忘却您最近的访问。

我没什么新消息要告知，除了您肯定已经在伦敦的报纸上读到的那些东西。您会见过的所有人差不多都还活着，至少身体无恙。至于我自己，

我辞去了政府的公职，变成了一间煤矿开采公司的经理；我恐怕是放弃了深海，而投向了魔鬼。

谨贺新春并祝贺罗素夫人，

您的诚挚的，

丁文江

天津，1922年7月24日

亲爱的罗素先生，

我必须为此前没能回复您2月20日的亲切来信道歉。理由是我一直都异常忙碌，健康状况也不是很好。因为，我虽然已经变成了一间煤矿开采公司的总经理，但我地质调查方面的老朋友们说服我接受了名誉所长的职位；而这一职位牵涉到大量的工作。我还一直尝试帮助我的朋友胡博士，定期向他新近出版的政治周刊《努力》投稿。

很遗憾我没有收到您的孩子的照片。我对此并不感到奇怪，因为我与这所大学没有正式的关联，所以负责邮政事务的人可能不知道我的英文名字。不过还是谢谢您惦记着我的好意。事实上，如蒙寄送一张您本人与罗素夫人的照片，我将不胜感激。我一拍了照，就寄给您一张我的照片。

我所给出的中国的出生率是基于非常有限的资料，所以绝不是结论性的。但我们人口的增长肯定是被严重夸大了。关于这一主题我已经收集了大量的材料；这些材料似乎表明，至少300年前，城市的人口就跟今天一样多了。例如，江阴（接近扬子江口）在满人入侵时遭到了可怕的屠杀。满人离去之后，一位僧侣负责掩埋死者，尸体的确切数量当时就被记载在了一块碑上。这一数字实际上等同于江阴现在的人口数。如果时间更充裕一点，我希望就这条线做些严肃的研究工作，因为这可能会阐明关于文明的一些根本问题。

最近在北京周边的战争的结果再次令人失望了。但我们绝没有丧失信心。要解决这些事情，时间是必需的，不幸的是，危急的财政形势几乎没有给我们留下任何喘息的空间。

衷心祝贺您的婚姻。虽然它可能给不了您任何德性上的满足，但它无疑将有助于涤除那些总是等待着先驱者的社会烦扰。

我经常收到赵（元任）的信；他声称已经解决了指示声调的难题。我想他将会出版一本关于这一主题的书。

谨向罗素夫人和您致以最真挚的问候

您的诚挚的，

丁文江

<sup>1</sup>下划线为原文所有——译者注。

## “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的算盘，然后方能作最大的努力” ——胡适演讲稿《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之发现

马文飞

（陕西师范大学，陕西 西安 710119）

**编者按：**1937年9月26日，胡适在旧金山大中华戏院演说《中国抗战的前途》，《胡适研究通讯》2015年第2期（总第30期）曾刊载王建丰先生整理的讲演稿。王先生整理的版本系据《集美周刊》第22卷第11期。马文飞先生发现了该讲演更早一点的版本，我们把马先生的释读再发表在这里。

胡适先生在抗战期间有一句颇为有名、流布亦广的经典之语，即“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的算盘，努力要作最大的努力”这句话。查胡颂平编《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4年版）中对此记录为：<sup>\*</sup>

（九月）二十六日抵旧金山。（先生）对美合众社记者说：此次中日战争，已暴露日方兵力上之弱点。先生又应当地华侨的邀请演讲，说：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算盘，努力要做最大努力。

再查《胡适日记全编》（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1937年9月26日日记：

上午十点到 San Francisco（旧金山），黄总领事夫妇与各团体代表来欢迎……午饭后到大中华戏院演说，说了一点多钟，赵九畴君翻译。

此演讲为抗战爆发后胡适抵达美洲大陆的首场演讲。但目前所见胡适材料，提及此次演讲仅以“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算盘，努力要做最大努力”最为著名，具体演讲对象及内容则语焉不详。

近日，章慕之兄送来胡适材料一种，即涉此事。看了材料才知道，“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算盘，努力要做最大努力”这句流布四方的话最初应为

“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的算盘，然后方能作最大的努力”。材料为刊发于《香港工商日报》1937年11月6日和11月7日的“专载”文章——《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限于篇幅，分两日刊载完毕，配有胡适近照，均署“胡适博士讲 尤永增笔记”。

据有限资料可知，此处的尤永增，英文名为 Yu. John 或 Y. C. Yu，生卒不详，潮汕人，时为旅美华侨统一义捐救国总会执行委员之一，曾是美国《少年中国晨报》编辑。1940年2月在《大公报》撰长文《旅美侨胞之抗战热情》，介绍北美华人参与抗战情形。后随邝炳舜、何少汉等人发动侨胞捐资数十万美元于1943年在旧金山成立了中国飞机公司（China Aircraft Corporation），共生产千余架轰炸机的后段机身献于中国，装备中国空军机队。抗战后他是三藩市皇宫酒楼（Imperial Palace Restaurant）创始人之一，大力推广中餐粤菜。

作者介绍：马文飞，男，陕西榆林人，研究兴趣为中国近现代文化史。目前就职于陕西师范大学。



图片说明：旅美华侨统一义捐救国总会，本图来源于魏时煜导演纪录片《金門銀光夢（2013）》。

召集此次演讲的旅美华侨统一义捐救国总会，则成立于1937年8月21日，英文名China War Relief Association Of America，简称义捐救国总会。该会系在中华民国国民抗日救国总会基础上发展而成，选出主席邝炳舜（1896—1947），副主席何少汉，李云煦。其统属分会计有47个，有关大小城市300余处。此为全美洲各地华侨抗日救国会之规模最大，成绩显著之团体。该会1943年刊有《七七抗战七周年纪念特刊》，内分本总会各团体代表、本总会职员表、各埠分会职员表、七七抗战七周年纪念大会纪事、献金先锋队出发前摄影、献金芳名及数目、纪念大会进支录等，特别注意的是，内中明确提到该会共筹得美金500万元。

据查，胡适该演讲全文，不见于《胡适全集》（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等材料，对于研究抗战之初胡适思想与生平有重要价值。

此演讲全文，胡适介绍了“七七事变”后对抗战的所见所闻所感，表明“他对抗日的长期和艰苦有很清醒的估计”（耿云志语）。胡适先谈自己“坐了六天飞机，飞了九千里路程”，才到旧金山，后重点阐释了对中国政治的认识，即中国已经“百分之百”的真正统一，“达到有组织有训练的现代化国家，得到中国民族求生存所必不可少的精神。”然后从三个方面入手，“第一，日本能打多久；第二，中国能打多久；第三国际上将有何种可能的大变化”，分析了中国如何应对抗战形势，才说了“打算盘要打最不如意的算盘，然后

方能作最大的努力”这句著名的话，最后胡适称：（中国人）自己可以有力量支持下去这一点最重要，不管日本能打多久，不管国际能否帮助中国，只要中国能持久，那时，日本内部便会发生问题，国际也便缓缓会起变化，最后的胜利是属于我们的。

据此可知，抗战初兴，胡适受命赴美，落脚在旧金山，首场演讲时间为1937年9月26日下午3时，时长约一个多小时，地点在旧金山市大中华戏院，此次演讲由旅美华侨统一义捐救国总会召集，胡适演讲原稿不知所踪，目前存世即为尤永增所记之内容。

需要说明的是，福建私立集美学校1937年12月6日印行的《集美周刊》第22卷第11期“特载”该演讲内容，署名改为“胡适博士”，题目变作《中国抗战的前途》，仔细对照，可以认定是《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内容，但未提及援引自《香港工商日报》，且“特载”时有部分错讹之处。后陶滌亚主编《半月文摘（汉口）》于1937年12月20日第1卷第5期里“摘录”《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后半篇，只是署名改为“胡适”，题目变成了《中国究竟能抗战到什么时候？》，且在文前标有“香港工商日报（十一月六日七日）”，文末注明：“稿系摘录自胡适氏在旅美华侨统一义捐救国总会中之演讲词，由尤永增君笔记，前半篇谈抗战之意义及影响，时人文字中多已言及，故删去未刊。”1938年1月发行的日本杂志《文艺春秋》以《支那抗戰の意義と將來》为题，将胡适此次演讲内容刊登在第16卷第1号上。

本文写就后，复查史料时，笔者发现：

日本学者佐藤一樹在2006年《中国研究月報》第60卷第5号发表论文《国民使節胡適の対米宣伝活動に関する考察（1937年-1938年）》，以《支那抗戰の意義と將來》为基础评述过胡适该次演讲。中国学者王建丰于2015年第2期（总第30期）《胡适研究通讯》中辑佚了《集美周刊》第22卷第11期中的《中国抗战的前途》，后在《安徽史学》2017年第5期以《胡适论“持久战”——以胡适1937年9月的两篇演讲为中心》为题论述

了此次演讲。学者肖伊绯以“战时小丛刊之六一”《抗战的胜利前途》中收录的署名为“胡适”文章《中国究竟能支持到什么时候》入手，考证了胡适演讲的时间与背景，撰文《胡适的抗战观》，发表于2018年5月15日的《南方都市报》。

史学家陈恭禄认为，研究重要是“原料”，即“第一手资料”。《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应该是目前所查胡适此次演讲较为“原始”的材料，故此文亦有必要尽量“还原”基本史实。

另外，将本文整理的《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与学者肖伊绯所辑《中国究竟能支持到什么时候》做比较，会发现一些情况，需做补充说明：

一方面，肖文中提到的《抗战的胜利前途》一书属于“战时小丛刊”的一种，而非“战时小丛书”。据龚明德《文事谈旧》（中国电影出版社2000年版）第10页称：“战时小丛刊”与“战时小丛书”是统一规划的，前者编收入多人合集，后者则以单人著述形式印行，都是从当年报刊上剪报得来。两套书合共一百五六十种。

虽然“无版权页，无出版时间”，但据笔者所见《抗战的胜利前途》的一些细节可知，该书出版时间可能为1938年。

另一方面，对比发现，《抗战的胜利前途》一书中《中国究竟能支持到什么时候》的文本与《半月文摘（汉口）》文章《中国究竟能抗战到什么时候？》题目相似，内容相同，均缺失《中国抗战意义及前途》的前半篇，原因可能就是《半月文摘（汉口）》所称的：“前半篇谈抗战之意义及影响，时人文字中多已言及，故删去未刊。”可以猜测，战时出版社编辑出版《抗战的胜利前途》一书时参考过《半月文摘（汉口）》。

学者肖伊绯在《胡适的抗战观》中言：因年代久远，《工商日报》存世极稀，要想查找胡适此次讲演记录稿的原刊版本，只能假以时日，坐待机缘了。

行文至此，笔者不揣浅陋，向肖伊绯先生说一句：机缘到了。



蔣先生的厚意，我十分感謝，故此行的說辭是赤心的話。

蓋真久：我因為氣管發炎，發了幾天燒，在牀上躺了五天半，大概走時我也沒送她。冬秀送了她回來，才得你的電報報告你已出院了。那天可是大概搭上午九點的特快車走的，下午的特快車上就出了碰車的案子！

你受託轉政我的察行，我曾細心想過，結論是：我因為是願意幫國家的忙，很願意幫政府的忙，不在野，不

對國內，

如老兄不喜歡馬帥，但我曾聽馬帥說，馬帥對中國國人士向不取，惟對於羅隆基，則曾坦白的說此人一無可取，且不可靠。此可見馬帥不是瞎眼也。

1947年2月6日，胡适致傅斯年「失信」(局部)

1947年2月6日，胡适致傅斯年「失信」末頁



8

如老兄不喜歡馬帥，但我曾聽一個美國朋友說，馬帥對中國國人士向不取，且不可靠。此可見馬帥不是瞎眼也。

今天第一天起床，寫此長行奉覆。因為行中頗捧雪艇，故不給他寫行，還是寫給老兄。我大概三月初旬南下。兩個會開完了即回來。余又承兄的事，我還想請他來北平，望仔細考慮兄覆。

安

廿二，二十六

# 《胡适研究通讯》征稿启事(修订)

《胡适研究通讯》于2008年2月创刊，由于得到海内外学界朋友的大力支持，这个刊物如我们预期的那样，起到了推动胡适研究，保持和加强胡适研究会会员和关心胡适研究活动的朋友之间的联系的作用。

《胡适研究通讯》的内容主要是：汇录海内外胡适研究的各种信息；刊登胡适研究短论、书评；刊登胡适的未刊文献；登载重要著作、文章的内容摘要；报道胡适研究会的工作等等。热诚欢迎胡适研究会会员和海内外热心胡学的朋友们踊跃赐稿。

《胡适研究通讯》每年编印四期，每期5万字左右，于每季度的第三个月（即每年的3、6、9、12月）印行。

《胡适研究通讯》为胡适研究会的内部刊物，供学会会员及相关学会间交流、阅看，非卖品。其电子版可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网站上、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适纪念馆网站上查阅。

《胡适研究通讯》自2013年第3期（总第23期）起，向作者致送稿酬。作者来稿，于一个月内决定是否采用；凡决定采用的稿件，即通知作者，此稿即不宜再投给别处。凡一个月后仍未得到通知的作者，其稿作者自由处理。

凡已公开发表过的文章，本《通讯》不再刊登。

《胡适研究通讯》发表的文章，文责由作者自负；本《通讯》由宋广波负责征稿、编辑、印制及邮寄等事宜。

《胡适研究通讯》是为从事胡适研究的朋友们以及对胡适有兴趣的朋友们创办的一个学术园地。我们相信这是大家所共同期盼的，希望继续得到大家的爱护和支持。

联系人宋广波通讯方式：

北京东城区王府井大街东厂胡同一号宋广波收（邮编100006）；

电子信箱：[hushi911217@126.com](mailto:hushi911217@126.com)